

# Comba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編號 Stock Code : 2342

## 2010

年報 Annual Report



**Promoting growth with innovation**  
**Seizing opportunities with technology**  
用創新推動成長 憑科技再取先機



# 目錄

公司資料	2-3
財務摘要	4-5
二零一零年企業里程碑	6-7
主席報告	8-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2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1-28
企業管治報告	29-31
董事會報告	32-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40
綜合收益表	41
綜合全面收入表	42
綜合財務狀況表	43-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5-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48
財務狀況表	49
財務報表附註	50-110
五年財務概要	111-112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大埔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8號  
東翼611

## 公司秘書

唐澤偉

##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劉紹基  
姚彥  
劉彩

## 授權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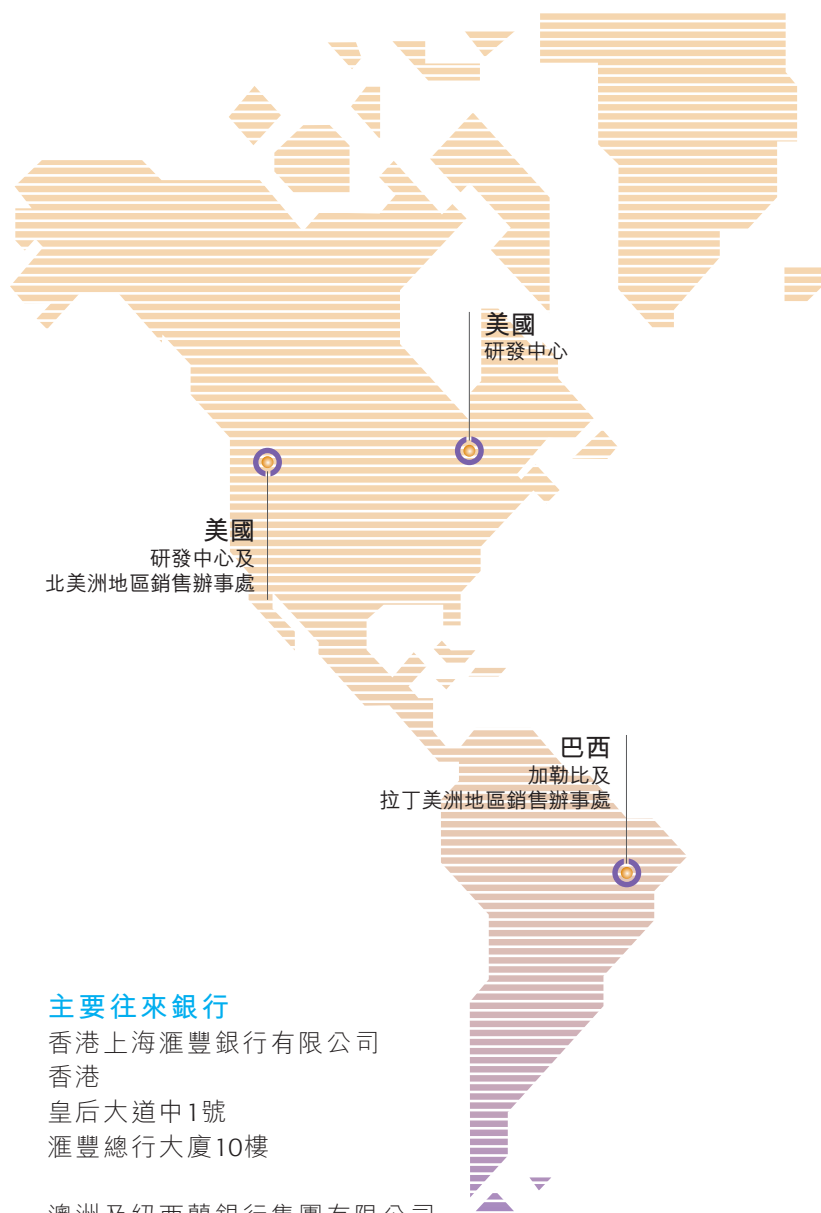
霍東齡  
唐澤偉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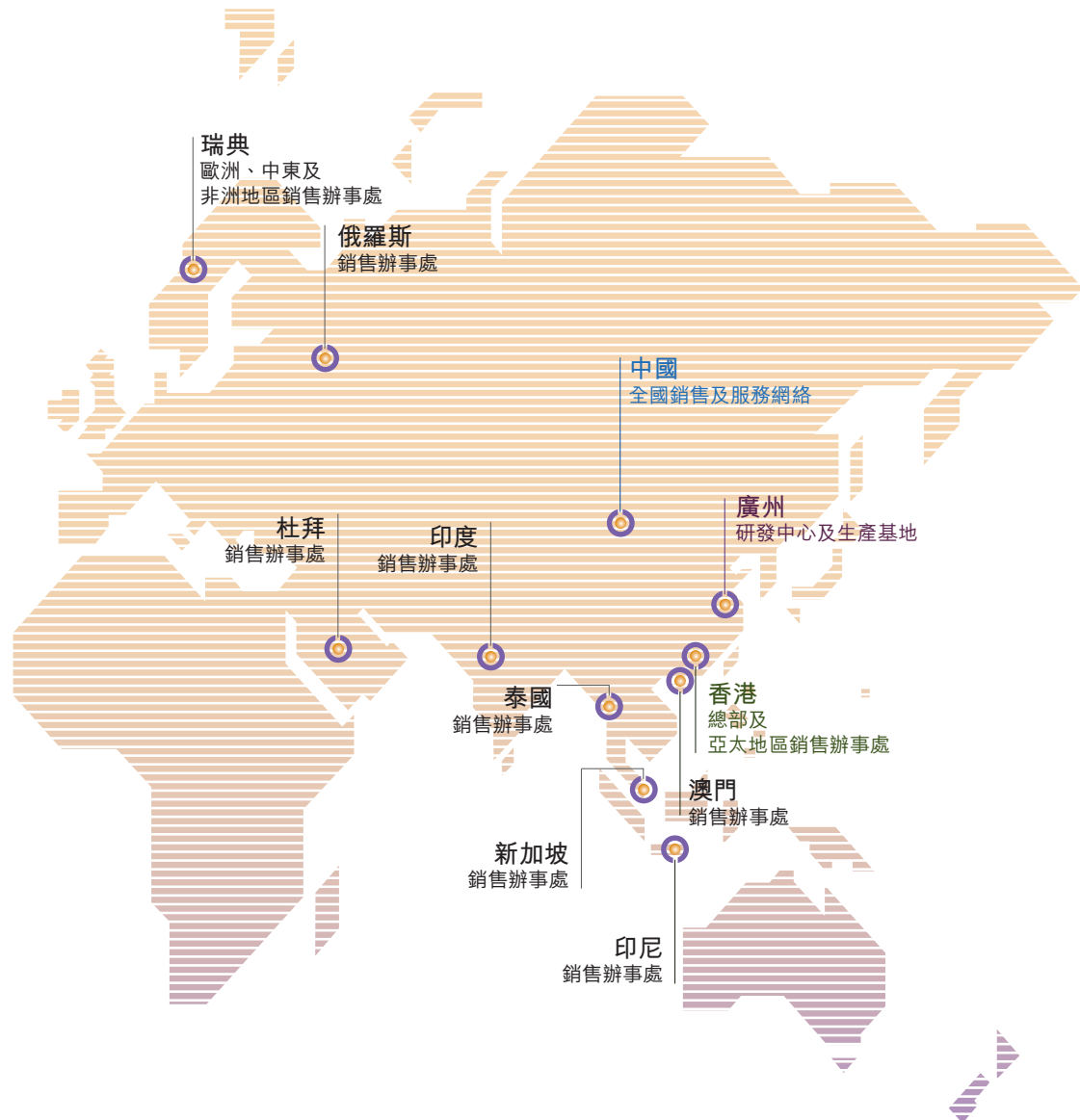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10樓

澳洲及紐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交易廣場第1座31樓

瑞典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2008室

## 公司資料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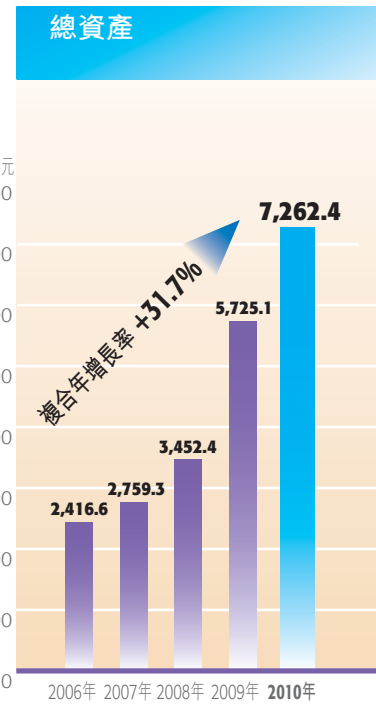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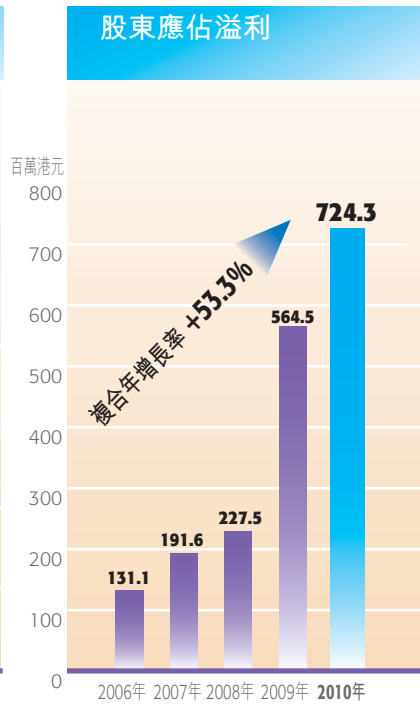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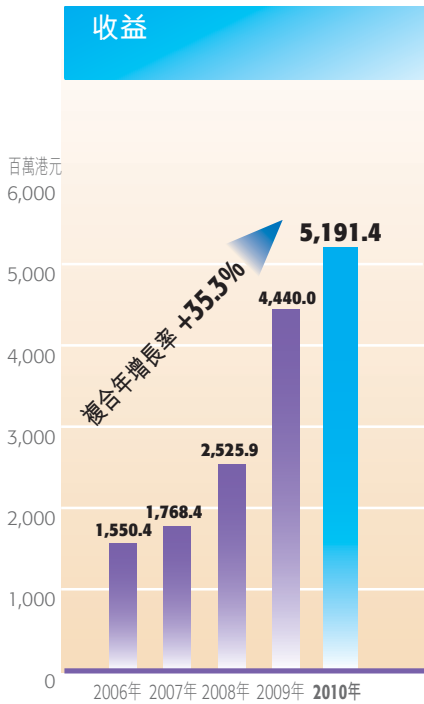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4至4A號  
渣打銀行大廈13樓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開發區分行  
中國廣州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青年路2號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支行  
中國廣州  
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  
開發大道71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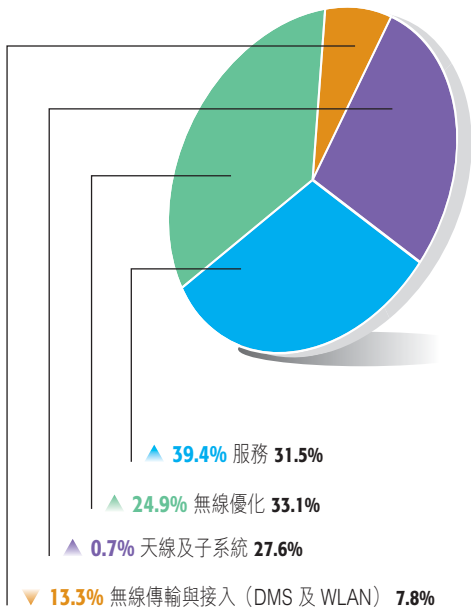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分行高新支行  
中國廣州  
華景路1號南方通信大廈1層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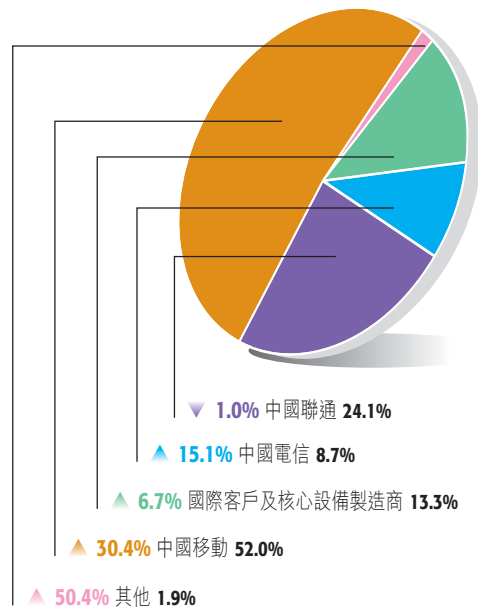
### 按業務劃分之收益

▲ / ▼ = 按年變動



### 按客戶劃分之收益

▲ / ▼ = 按年變動



# 財務摘要

##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b>5,191,358</b>	4,439,991	+16.9%
毛利	<b>1,939,700</b>	1,681,923	+15.3%
經營溢利	<b>877,520</b>	765,331	+14.7%
股東應佔溢利	<b>724,326</b>	564,500	+28.3%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55.47</b>	44.70(重列)	+24.1%
已付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港仙)	<b>6.0</b>	6.0	不適用
擬派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港仙)	<b>8.0</b>	8.0	不適用
擬派每股普通股特別股息(港仙)	<b>4.0</b>	4.0	不適用
股息總額(港仙)	<b>18.0</b>	18.0	不適用
已發行紅股(中期)	<b>10送1</b>	10送1	不適用
擬派發行紅股(末期)	<b>10送1</b>	10送1	不適用
經營現金流	<b>470,967</b>	484,926	-2.9%

## 主要財務數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變動
資產總值	<b>7,262,426</b>	5,725,107	+26.9%
資產淨值(扣除非控股權益前)	<b>3,239,524</b>	2,536,342	+27.7%
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港元)	<b>2.45</b>	1.97(重列)	+24.4%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493,587</b>	1,162,412	+28.5%
淨現金	<b>880,084</b>	706,780	+24.5%
負債總值	<b>3,953,401</b>	3,131,992	+26.2%
流動比率	<b>1.9X</b>	1.8X	+0.1%點
存貨週轉日	<b>187</b>	176	+11日
應收賬款週轉日	<b>176</b>	139	+37日
應付賬款週轉日	<b>221</b>	179	+42日
平均權益回報	<b>25.1%</b>	25.0%	+0.1%點
總資本負債率	<b>8.2%</b>	7.7%	+0.5%點
股息派息比率*	<b>32.4%</b>	33.3%#	-0.9%點

\* 以每股基本盈利為基準計算。

# 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基準計算。

## 二零一零年企業里程碑



● 第一款企業級 FEMTO 成功誕生



● 首台 TBS 在深圳試點成功開通



● PTN 微波國內首次試點獲客戶好評

● 推出市場急需的多模 RRU 產品



● 京信巴西辦事處獲得總額超過2,000萬美元的里約熱內盧政府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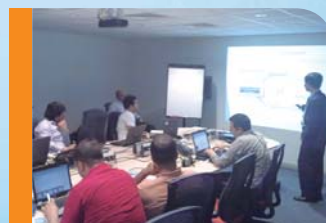


● 成功為 Alcatel Lucent 提供 OEM 產品 80W 850MHz RRH

● 在拉丁美洲首個 LTE 試驗站測試中被指定為唯一基站天線供應商



● 京信在 AT&T 邁阿密首次商業部署 TBS MCPA



● 成為土耳其電信主要的無線優化解決方案供應商



- 完成上海世博園無線覆蓋工程，成功通過單日103萬入園人次高話務量考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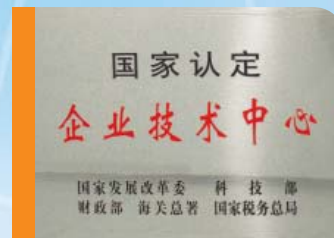
- 成功完成亞運開閉幕式主會場海心沙覆蓋工程，全程保障亞運通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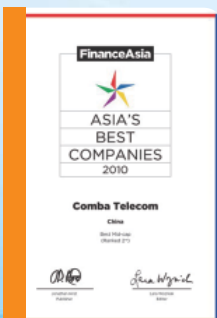
- 成功獲得太中銀高鐵覆蓋項目，此為京信首個GSM+WCDMA 高鐵覆蓋重大項目，是集團繼武廣高鐵項目後又一重大突破



- 京信通信獲得1.3億美元之三年期定期貸款



- 獲“國家認定企業技術中心”殊榮



- 獲選《金融亞洲》第十屆“亞洲最佳企業”

- 蟬聯國際權威財經雜誌《福布斯》第六屆“亞太區中小企200強”





# 主席報告



主席兼總裁 | 霍東齡先生

▲  
17%  
5,191,358,000港元  
收益

二零一零年，受全球經濟呈現復蘇態勢的推動，全球電信業逐步恢復發展，而中國電信業亦繼續保持平穩健康發展，電信運營商積極推動行業轉型，**3G**建設和業務發展穩步推進，移動互聯網業務蓬勃發展。



本人謹代表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京信通信」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一零年，受全球經濟呈現復蘇態勢的推動，全球電信業逐步恢復發展，而中國電信業亦繼續保持平穩健康發展，電信運營商積極推動行業轉型，3G建設和業務發展穩步推進，移動互聯網業務蓬勃發展。儘管國內電信運營商上半年推遲3G移動電話網絡鋪設及優化，然而3G使用者的數量加速增加。截至二零一零年底，中國內地移動電話用戶超過8.6億戶。市場對網絡建設、提升及優化的需求甚殷。本集團抓緊市場機遇，繼續秉承以創新科技推動業務發展的理念，致力研發創新產品，並不斷優化產品組合，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此外，本集團一直以嚴緊的內部管理，不斷改善生產效率，以取得更大規模效益，令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再創新高。

# 主席報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營業額為5,191,35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16.9%；股東應佔盈利增加28.3%至724,326,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本年度股息總額每股12港仙；同時按每10股普通股股份派送1股面值10港仙的新普通股股份。

年內，本集團持續投入於產品技術研發，推出一系列滿足市場需求的創新產品及創新解決方案，在提高本集團銷售業績的同時，亦提升了本集團的品牌聲譽。

2010年，本集團的TD智能天線成功取得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移動」）TD四期智能天線最大份額訂單；本集團LTE基站天線在拉丁美洲一家主要運營商進行LTE實地範圍測試。新產品方面，本集團首款企業級Femto已成功通過測試；多模RRU、PTN微波、TBS等系列創新產品均投入市場，獲得客戶積極反響，充分凸顯了本集團產品高超的技術和穩定的性能。

2010年，本集團成功完成上海世博園及武廣高鐵覆蓋項目，獨特的創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效果顯著，深受客戶認同。繼北京奧運及上海世博後，本集團於年內成功奪得第16屆廣州亞運會一系列大型亞運體育場館和配套場所的移動通信覆蓋工程訂單，再次印證集團產品及服務的卓越。

憑藉本集團在高鐵覆蓋方面的眾多成功案例及產品、服務領先優勢，本年度本集團成功獲得多項高鐵覆蓋項目，該等項目目前正在建設中。

回顧年內，本集團三大業務類別——無線優化業務、天線及子系統業務，以及服務業務均表現良好。其中無線優化業務本年度錄得24.9%增長，主要由於國內移動電話使用者數量迅速上升，電訊運營商為優化2G及3G網絡而持續投入，從而帶動本集團產品的銷售。此外，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整體電信網絡解決方案，並透過不斷強大的服務團隊，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服務。因此，本集團在服務方面的業務於本年度顯著上升39.4%至1,632,175,000港元。然而，受印度市場環境變化影響，本集團無線傳輸與接入（DMS及WLAN）業務收入下跌13.3%至404,092,000港元，不過，本集團已於去年第四季重新出貨至印度，為當地一家領先電信運營商提供無線通訊設備。本集團天線及子系統產品穩定的性能及良好的成本效益獲得客戶廣泛認同，天線及子系統業務方面繼續為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貢獻。

國際市場方面，隨著環球經濟環境逐步改善，本集團在拉丁美洲、南美洲等海外市場表現理想，推動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之銷售增加6.7%至690,603,000港元。年內，本集團與多個領先的海外電信運營商簽訂多個網絡優化、無線解決或產品供應方案訂單，反映京信通信的品牌認受性在國際市場不斷提高。本集團亦同時透過OEM及ODM不斷提升海外市場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

國際資本市場方面，京信通信一直深受投資者支持，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八日正式獲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納入為恒生綜合指數成份股，分類為資訊科技業，充分顯示本集團的領導地位。此外，年內

# 主席報告

本集團亦取得多個國際企業獎項，反映本集團的優質管理及嚴謹企業管治，得到廣泛投資者的認同，並推動本集團不斷精益求精。

展望未來，全球性的經濟復蘇將為電信業的發展注入強勁動力。本集團對二零一一年市場環境保持審慎樂觀態度，並會繼續積極開發更多創新產品、拓展市場，強化服務質素，以鞏固行業的領先地位。隨著移動通信用戶不斷快速增長，運營商網絡優化的需求殷切，根據中國的「十二五」規劃，信息產業已確定為未來五年中國七大戰略性新興產業之一，預期將大力發展及積極提升技術水平。因此，我們深信潛在商機十分龐大。

國際市場方面，本集團會積極拓展銷售網絡，加大市場推廣力度，進一步拓展及深化更多海外市場，全面提升集團的品牌影響力及擴大市場滲透率。

「用創新推動成長、憑科技再取先機」。我們深信持續創新方可持續發展，因此，本集團不斷加強集團的研發能力，加快推出不同創新產品及整體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客戶要求；並根據本集團發展策略作研發投資，以抓緊更多領先機遇。目前，本集團總部研發基地二期工程正積極建設中，預計於2011年底投入使用後，將大幅提升本集團之研發能力。此外，部分營運商在全國七個城市開始第四代移動通信規模性商業測試，本集團早

已抓緊這個契機，積極配合運營商下一代智能天線的合作開發，相信在運營商後續網絡建設中，本集團仍能保持主要供應商及密切的合作夥伴關係。

最後，本人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於年內的不懈努力，以及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的支持。本集團已蓄勢待發，銳意抓緊未來的市場機遇，確保業務穩健增長，並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

**霍東齡**

主席兼總裁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8%

724,326,000港元  
純利

受惠於銷售增長、規模效益實現及稅務支出減少，令本集團純利再創歷史新高。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5,191,35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439,99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的收益增長16.9%。收益增長主要由於來自中國移動電話運營商的收益增長持續強勁。

由於電信行業重組及中國推出3G牌照，本集團受惠於現有2G及3G移動電話網絡的持續無線優化需要。

#### 按客戶劃分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的收益顯著上升30.4%至2,696,89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068,756,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的52.0%，而上年度則佔46.6%。

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聯通集團」)的收益微跌1.0%至1,250,2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63,405,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的24.1%，而上年度則佔28.5%。

來自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國電信集團」)的收益顯著上升15.1%至453,43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4,009,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的8.7%，而上年度則佔8.9%。

其中，來自中國3G移動電話網絡的收益微升2.9%至1,48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4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的28.5%，而上年度則為32.4%。

來自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的收益亦增加6.7%至690,60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47,204,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收益的13.3%，而上年度則為14.6%。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全球需求及市場份額上升，惟受無線傳輸與接入設備下降所抵銷。

#### 按業務劃分

本年度來自無線優化業務的收益增加24.9%至1,720,33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77,80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33.1%，而上年度則為31.0%。

本年度來自天線及子系統業務的收益微升0.7%至1,434,75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24,87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27.6%，而上年度則為32.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度來自無線傳輸與接入(DMS及WLAN)業務的收益減少13.3%至404,0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66,05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7.8%,而上年度則為10.5%。

本年度來自服務(包括諮詢、承建、網絡優化、項目管理及售後維護服務)的收益顯著增加39.4%至1,632,17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71,264,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31.5%,而上年度則為26.4%。服務收益增加來自為客戶提供更多設備及更大覆蓋範圍的安裝服務、網絡優化服務、網絡升級及售後維護服務。

### 毛利

儘管較舊及傳統產品的平均售價持續受壓,惟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一直穩定維持於37.4%,而上年度則為37.9%。於本年度,毛利增長15.3%至1,939,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81,923,000港元)。憑藉尖端科技,本集團為市場不斷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以維持穩定的毛利率。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包括簡化製造過程、通過先進研究及開發技術優化產品設計、改善物流管理及與供應商進行磋商以取得更優惠的交付條件。本集團亦不斷擴大其市場覆蓋面及拓寬其收益來源,以實現規模效益。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安裝、網絡優化及售後維護服務,以爭取更高的產品銷量。為維持穩定的毛利率,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開發極具客戶價值的先進產品。

###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本年度,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增加26.3%至210,91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7,024,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4.1%(二零零九年:3.8%)。因應收益增加以及未來業務增長,研發開支增加以便:1.拓展本集團在全球市場提供的產品組合及持續發展3G新產品及其解決方案,以把握全球特別是中國3G移動電話網絡建設的龐大商機;2.為下一代的移動電話網絡開發新產品;3.提升產品質量及精簡製造流程以提高營運效率。

電信業很依賴研發新產品及先進技術。研發乃本集團取得持續成功的一個最重要因素。為保持其在業界的領導地位,本集團不斷擴大其優秀的研發團隊。憑藉於研發的持續投資,本集團於知識產權方面已取得重大成就,截至本年度已申請超過680項專利。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13.4%至265,62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4,153,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5.1%(二零零九年:5.3%)。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銷售員工薪金、佣金及差旅費因本集團綜合收益增長而相應增加。

### 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行政開支增加15.3%至627,51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44,05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12.1%(二零零九年:12.3%)。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行政員工薪金及辦公室費用因擴大全球業務的支援隊伍而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融資成本增加63.4%至20,79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722,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0.4%（二零零九年：0.3%）。融資成本增加主要由於為增加業務活動而增加的銀行借貸所致。

管理層在管理信貸風險及改善現金流量方面一向審慎，以減低銀行借貸水平。因應業務增長，管理層會密切關注融資市場的最新動向，並會為本集團安排最適當的融資。此外，管理層亦會利用不同國家的利率與匯率差異，將融資成本降至最低。

在現時經濟狀況不斷變動下，管理層極度密切監察個別客戶的信貸風險，並可能採取改善措施以確保可收回應收賬款。

### 稅項

於本年度，稅項支出減少16.0%至119,54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2,29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2.3%（二零零九年：3.2%）。於本年度，實際稅率為14.0%（二零零九年：18.9%）。稅項支出減少乃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抵免下降的綜合結果。

於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進行稅務規劃，致使溢利更均勻地分配到各主要中國附屬公司。故此，過往年度稅務虧損可用以抵銷本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淨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為116,08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3,951,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利潤較上年度下跌，從而導致本年度撥回遞延稅項抵免29,223,000港元。該撥回亦由於就預提款項及產品保用撥備採納不同中國稅項處理方法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分別為26,272,000港元及7,612,000港元所抵銷。管理層已採取及將繼續採取合理的稅務規劃措施。

### 純利

於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純利」）增加28.3%至724,3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64,5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14.0%（二零零九年：12.7%）。純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益增加、因銷量增加所產生的規模效益及稅項支出減少，惟部份因毛利率輕微下跌而抵銷。

### 股息及紅股

本集團一直重視股東回報及利益，尤其是小股東的利益。為平衡股東回報及本集團未來的長期發展，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零年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其中8港仙及4港仙分別以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形式派發。連同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二零零九年年中期：6港仙），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18港仙（二零零九年：18港仙），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的總派息比率為32.4%（二零零九年：33.3%，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數計算），其中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派息比率分別為14.4%（二零零九年：14.8%，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數計算）及7.2%（二零零九年：7.4%，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數計算），而中期股息則為10.8%（二零零九年：11.1%，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數計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淨溢利及淨現金(定義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計息銀行借貸)新高。董事會藉此與股東分享過去一年努力成果，並第二次宣派特別股息。今後，在業務情況配合下，董事會將盡量提高派息比率，以回饋股東對本集團支持。

除派發股息外，董事會亦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紅股，基準為每持有十股現有普通股股份獲派送一股紅股。有關議案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如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股息單連同紅股股票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寄出。

### 展望

二零一一年為本集團關鍵的一年，亦可預期是全球經濟持續穩步增長的一年。發展中國家為我們的主要市場所在，管理層預期有關國家的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一年將會強勁增長。全球電信網絡將進一步優化，而電信用戶數量將持續大幅增長。同時，流動數據使用率及智能手機用戶數量亦顯著增長，將帶動移動電話網絡無線優化的龐大需求，並需持續進行。

自從中國於二零一零年推行3G網絡後，中國的3G市場已發展至無線優化的新階段，需求由數字窩蜂站裝置擴闊至包括無線擴展、熱點覆蓋及室內無線系統。一如所料，很多來自中國三家電信運營商的無線投標項目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及其後陸續推出，本集團將從其中多個項目中受惠。

本集團繼續看到中國2G市場有強勁增長 – 2G仍然佔據主要市場份額，並為大部分用戶採用的標準。農村地區與無線通信網絡連接的計劃繼續全速前進，而本集團已成功成為網絡運營商的主要夥伴，讓網絡連接至該等市場。本集團將在2G網絡的持續擴容及優化中受惠。

在國際市場方面，各個市場已開始復蘇，管理層預期二零一一年及之後將繼續朝著復蘇的道路前進。本集團在國際市場上的發展有可觀的進展，與國際的運營商和主要的設備供應商之間的業務關係獲得深化，推動二零一零年下半年的銷售。本集團亦已奪得數項大型的長期項目，並與此等國際客戶訂立了協議，為未來在國際市場上的增長奠下鞏固基礎。

此外，本集團致力開發創新網絡解決方案。管理層將繼續擴大現有的三條產品線，並進一步分配資源至產品創新方面，著眼於來年為通信產品引入新概念，且為本集團的發展帶來新希望。本集團亦成功推出兼具不同產品線功能的新產品。

### 無線優化

管理層預料，受惠於3G網絡優化帶來的大量商機及2G網絡優化的增長，二零一一年無線優化方案的需求將十分強勁。本集團亦成為多個國內標竿性項目的其中一名少數主要通信設備及服務供應商，例如2010年上海世博會、亞洲運動會及高速列車系統。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鑒於近期宣佈的中國3G用戶預計數量將不斷上升，本集團已積極爭取為各移動電話網絡運營商推出更多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並取得大量網絡優化訂單。本集團將不斷研發新一代的無線優化產品，力求透過領先技術為客戶帶來成本效益，以達致雙贏局面。

目前，中國的移動電話用戶已超過8.6億戶，其中約5%為3G用戶。管理層預計，2G及3G用戶數量將不斷增加，為產品帶來強勁需求。此外，中國農村的網絡覆蓋率較城市低，本集團將繼續受惠於國家發展農村的政策。

全球3G用戶人數雖不斷上升，惟仍以2G用戶為主導。鑒於中國擁有全球最大量的2G用戶，無線優化解決方案的需求增長仍然不減，運營商致力在市區提供廣泛的室內及室外覆蓋。同樣地，無線優化於拓展農村地區網絡覆蓋中擔當重要角色，而農村地區更是中國及其他龐大市場如南美洲及印度等用戶增長最快的領域之一。

3G業務方面，本集團從事網絡升級及優化。該等無線優化業務包括長遠擴大覆蓋及提升容量項目，而該等項目一般需時多年。鑒於多個國家發出3G牌照，本集團面對強勁的3G解決方案需求，並預期情況將持續。

本集團已準備就緒，迎接預期對其2G及3G無線優化解決方案的龐大需求，並已運用多項2G及3G (TD-SCDMA、WCDMA、CDMA2000) 解決方案，以解決高速鐵路及大範圍無線覆蓋等問題。此外，京信通信作為多間跨國運營商若干優化設備認可供應商，這將推動採用本集團的無線解決方案。

在全球而言，運營商面對頻譜分配以及推廣新3G網絡等事宜。本集團預期運營商需要再用現有的頻譜提升至3G，亦需要盡量擴大現有的網絡投資。因此，本集團推出了一系列的頻譜重整方案，並獲得市場一致好評，成功獲得客戶使用。

於二零一零年較早的時候，我們推出的環保綠色方案組合繼續取得正面的市場反應，預期此勢頭將會持續。展望未來，本集團已憑藉LTE(「長遠演進」)科技開發出全系列產品，並密切注視在中國及其他國家網絡的商機。管理層預計中國即將推出LTE試驗網絡。

### 天線及子系統

經過二零一零年中國大規模構建3G網絡，基站天線於本年度的需求減少。事實上，在無線優化的天線及基站子系統的強勁需求下，本集團仍能保持與上年度相同收益貢獻水平。

本集團是中國天線及子系統市場的領導者，並已發展成為全球很多大型的跨國運營商的主要天線供應商。本集團對該產品線的研發投入和質量持續改善令集團受惠，同時也令集團的產品聲譽大幅提升。此外，管理層欣然報告，本集團已獲業界的分析師認可為全球主力基站天線供應商及塔頂放大器供應商。

未來增長方面，本集團已研發一系列LTE天線及子系統組合，並已在全球各地的LTE試行取得成功。管理層認為此項技術以及其他新技術的發展將為集團未來的增長奠定鞏固基礎。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無線傳輸與接入 (DMS及WLAN)

於二零一零年，數字微波系統(「DMS」)其中一項主要產品受到印度市場電信政策嚴重影響。自本年度第二季度起，DMS的銷售便受到該政策的影響。該政策解除後，客戶訂單已恢復正常。本集團積極在其他國家探索商機，以分散地域客戶及盡力增加回報。

本集團榮幸成為中國無線區域網絡產品的最大供應商。本集團在最近無線區域網絡產品招標中已贏得領先地位。於本年度，來自無線區域網絡產品的收益大幅增加。在未來，管理層對無線區域網絡的銷售感到樂觀。考慮到中國於未來數年將構建過百萬的熱點，管理層預期無線區域網絡仍是本集團收益增長的動力。

## 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包括網絡設計及優化、3G移動電話網絡改進及升級、系統安裝及售後維護等。

經過多年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及工程服務，本集團擁有強大無線優化部門服務隊伍，以覆蓋整個中國市場及少數新興市場。本集團亦已成為中國主要的無線優化服務供應商。為應付強勁增長，本集團已增加服務工程師、技術支援人員及分支機構的數目。

本集團有信心服務及設備銷售可互相幫助提高收益，及於未來實現多重效應。此外，本集團相信，服務將繼續成為全球重要的業務種類，將於世界各地積極尋找潛在商機。

## 總結

經過中國數年的網絡構建，用戶數量正不斷增加，用戶數量的增長為網絡流量及覆蓋帶來巨大挑戰。隨着移動數據用戶越來越多，網絡已超出負荷，無線優化已成為面對挑戰的一種有效及節省成本的工具。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綱要，信息產業為其中一個主要受惠行業。此外，高速鐵路的構建產生龐大的電信系統需求，而本集團作為市場的領導者，將繼續提供具高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

未來，LTE 技術將成為主流，並用於新一代的移動電話網絡。本集團高度關注 LTE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受惠於 LTE 技術的推出。

展望未來，市場上將不只 2G及3G的移動電話網絡。管理層預計，2G及3G移動電話網絡以及 LTE 及無線區域網絡將因其不同的功能及用戶需求而長期共存。

在中國電信業完成重組及3G發牌照後，本集團已經歷快速增長及逐漸分散其業務及產品。管理層將致力控制經營風險，並擴大客戶基礎及增加市場及產品組合。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成功有賴其創新科技及解決方案。本集團將在技術開發上投放更多資源，目標為「持續2G優化、抓緊3G契機、迎接LTE來臨」。同時，本集團亦準備推出一系列創新移動通信設備，管理層預計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回報。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國內資源，以鞏固中國市場的業務，同時進一步取得市場份額。除國內市場外，本集團將投入更多的資源到海外市場，特別是新興市場及有潛力的目標市場。管理層充滿信心本集團會於不久將來成為世界上最大的網絡優化供應商。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3,061,004,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1,731,457,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2,895,568,000港元、應收票據49,035,000港元、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372,184,000港元、有限制銀行存款10,439,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1,472,899,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2,155,090,000港元、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947,419,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2,973,000港元、計息銀行借貸118,563,000港元、應繳稅項189,495,000港元及產品保用撥備57,038,000港元。

本年度之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為176日，上年度則為139日。本集團與其客戶主要以信貸進行貿易，信貸期一般為期三個月，並可根據客戶信貸記錄最多延長兩年，惟於客戶進行產品最終驗證後（將於銷售完成後六至十二個月內進行）或授予客戶之一至兩年保證期完結後之一般應收保證金則除外。本年度之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為221日，上年度則為179日。本年度之平均存貨週轉期為187日，上年度為176日。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列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美元列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按浮動基準計算。

於本年度，除短期計息信貸外，本集團亦與一組金融機構訂立一項三年期定期貸款信貸協議，金額達130,000,000美元（「信貸協議」）。授出之信貸用於為本集團資本開支、研發投入、額外營運資金以及通過再融資而償還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訂立的三年期定期貸款信貸協議中結欠貸款。基於信貸協議訂有特定履約規定，即本公司控股股東霍東齡先生及主要股東張躍軍先生須保持實益擁有（直接或間接）本公司合共最少35%全部已發行股份（各類別）及股本權益，且不受任何抵押所限。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信貸額76,180,000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利率掉期合約，用作對沖上述提及於信貸協議中美元浮動利率貸款之預期利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之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由於本集團之收入絕大部份以人民幣計值，董事會現時認為人民幣升值應對本集團業務有輕微利好影響。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本負債比率為8.2%(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以總計息負債(包括銀行借貸及墊款)除以總資產計算。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概無抵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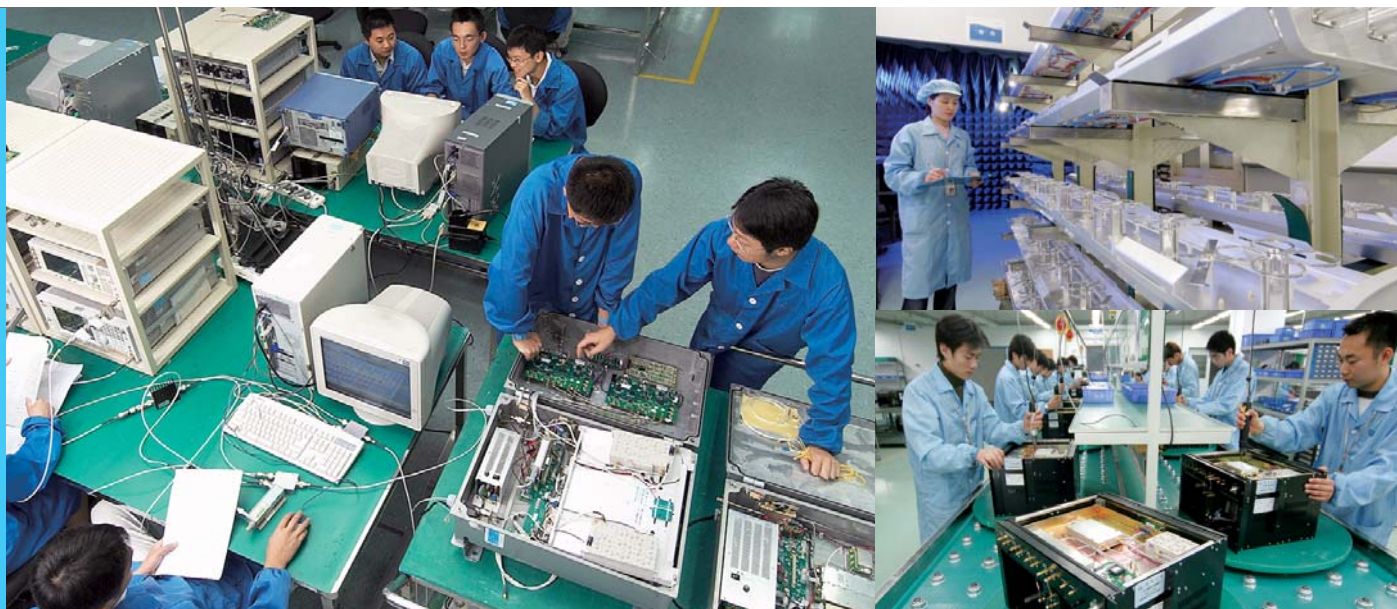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39,2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878,000港元)，主要為銀行擔保之履約保函。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9,400名員工。期內之總僱員成本約為860,088,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法律規定、員工及本集團表現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可按員工及本集團表現，享有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根據相關法律規定，香港、中國或其他地區之相關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或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董事

###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54歲，董事會主席兼總裁。霍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業務發展。於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七年，霍先生於廣東省郵電局微波通信總站任職工程技術員。彼於一九八六年在北京郵電學院(現北京郵電大學)畢業，主修微波通信學。在一九九一年前，霍先生在從事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之中國電子進出口總公司華南分公司任職業務人員。在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七年，霍先生從事電訊及電子設備及零件貿易業務，其後於一九九七年成為本集團之共同創辦人。霍先生在無線通信方面累積逾29年經驗。霍先生為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之唯一董事。



霍東齡先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張躍軍先生



唐澤偉先生



伍江成先生

**張躍軍先生**，52歲，副主席兼常務副總裁，技術與研發。張先生負責新科技及產品之整體研發及產品之整體品質控制。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華南理工大學)，並取得無線工程學學士學位。從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零年，張先生在南京出任微波電訊工程師，從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七年，彼為深圳一間合營公司之副首席工程師，主要負責無線電訊項目。張先生擁有逾28年的無線通信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成為本集團之共同創辦人。張先生為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唯一董事。

**唐澤偉先生**，39歲，執行董事兼集團財務總監。唐先生同時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兼公司秘書。唐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會計、投資者關係及公司秘書事務。唐先生持有三藩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urray State University 經濟學碩士

學位及南加州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唐先生為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唐先生於上市公司及跨國公司的財務及法律工作方面積逾16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

**伍江成先生**，51歲，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國內銷售與市場推廣。彼負責制定及推行本集團在國內之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並監督有關策略之執行。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取得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二零零六年獲得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EMBA學位。伍先生曾擔任工程系講師逾10年，最後兩年任教於廣州大學，擁有逾18年的通信及市場推廣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嚴紀慈先生



鄭國寶先生



楊沛樂先生

**嚴紀慈先生**，56歲，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運營生產。嚴先生負責集團供應鏈之運營、採購及位於中國廣州工廠之生產。嚴先生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主修政治。嚴先生擁有逾35年的運營及人力資源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鄭國寶先生**，45歲，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 WaveLab Holdings Limited 之行政總裁。鄭先生主要負責數字微波系統產品之策略性開發。鄭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並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及碩士學位。鄭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擔任美國馬里蘭州 Filtronic Sigtek, Inc. 的總工程師。於加盟本集團前，彼為美國維珍尼亞 L3 Communications (前為 EER Systems, Inc.) 無線通信部門之工程經理。彼為 Institute of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s Engineers (IEEE) 之會員。鄭先生在射頻／微波／毫米波技術及無線通信，特別是在研究及開發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楊沛樂先生**，38歲，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策略及國際營運，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營運兼策略總裁。於加盟本集團前，楊先生曾為美國矽谷 LGC Wireless, Inc. (「LGC」) 策略及業務發展部副總裁兼創辦僱員。楊先生亦曾於 LGC (其後被 ADC Telecommunications, Inc. 成功收購及其後被 Tyco Electronics Ltd. 成功收購) 擔任多個職位，包括一個業務部門之總經理、技術市場推廣部總監、亞太區總經理及總工程師。楊先生持有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工程碩士學位及美國普渡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楊先生於電訊業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姚彥先生



劉紹基先生



劉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彥先生**，7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現為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副主任兼清華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彼於一九九八年曾任國家重點實驗室主任。姚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劉紹基先生**，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企業融資、財務顧問及管理、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彼現於財務顧問界任職顧問。在此之前，劉先生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逾15年。劉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理事會成員。彼自一九九五年起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委員會會員，於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一年度出任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之主席。劉先生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濱海投資有限公司以及六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恒富控股有限公司、TCL 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富士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順誠控股有限公司及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劉先生亦曾任嘉輝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及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辭任該等職位為止。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劉彩先生**，7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通信學會副主席以及原信息產業部中國電信法起草專家諮詢委員會之主任委員。由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一年，劉教授任職於中國前郵電部和信息產業部（「政府部門」）。作為該政府部門政策法規司司長，彼直接參與中國電訊業之政策制定、改革計劃、法律及法規之草擬。劉教授於北京郵電學院（現北京郵電大學）畢業後及於一九八八年加入該政府部門前曾在中國郵電研究院從事研發工作。劉先生從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亦於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其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 高級管理層

**張遠見先生**，53歲，本集團副總裁。張先生主管集團研發中心技術研究及產品開發工作。彼一九八零年畢業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南京電子工程研究中心(現南京電子技術研究所)，獲得微波技術工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擁有逾27年無線通信技術研究、產品開發及相關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張金玉先生**，47歲，本集團副財務總監，國內財務。張先生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彼為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一九九零年獲得西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且於一九九八年在美國康乃狄克州的 University of New Haven 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彼積逾20年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陳遂陽先生**，47歲，本集團副總裁兼無線優化產品事業部總經理。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無線優化產品線的研發與運營管理工作。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西北電訊工程學院(現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天線技術學士學位；並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擁有逾25年的無線通信技術研究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

**卜斌龍先生**，48歲，本集團副總裁兼天饋事業部總經理。卜先生負責本集團移動通信基站及子系統天線產品研發與運營管理工作。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西北電訊工程學院(現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電磁場與微波技術碩士學位。卜先生在衛星信星載天線和移動通信天線領域有逾25年的技術研究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張平先生**，48歲，本集團國際部北美分公司總經理。張先生負責美國及加拿大之業務發展及高能量放大器之研發活動。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為 REMEC Inc. 之工程總監。彼亦曾於 Spectrian Inc. 及 Watkins-Johnson Company 出任多個工程管理職位。張先生持有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機電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卡內基美隆大學機電工程理學士學位。張先生於RF/微波放大器發展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涉足超寬頻 MMIC 放大器至蜂窩基站之高能量線性化能量放大器等範疇。張先生曾合著多篇有關 GaAs FET 放大器之論文，並持有一項高線性度多載波RF放大器專利。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

**陳亮先生**，36歲，本集團無線優化產品事業部副總經理。陳先生主管無線優化產品事業部產品研發工作。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上海大學通信與信息工程專業。陳先生擁有13年無線通訊領域技術研究、產品研發及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陳思寧先生**，52歲，本集團採購中心總監。陳先生主管集團採購中心的採購及供應商管理工作。彼一九八一年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取得無線電技術學士學位。陳先生擁有逾30年電子產品開發、製造和企業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

**邱英傑先生**，49歲，本集團之微波射頻無源器件技術專家、高級研究主任。邱先生負責本集團微波射頻無源器件產品開發工作。彼畢業於西安電子科技大學電磁場與微波技術專業，取得工程學博士學位，後受聘於英國伯明罕大學，從事博士後研究工作。邱先生長期從事微波射頻器件理論和設計研究，具有豐富的微波無源射頻器件產品開發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Brian Donohue 先生**，46歲，本集團業務發展副總裁兼區域總部設於瑞典斯德哥爾摩的歐洲分公司的總經理。Donohue先生負責亞太地區以及歐洲、中東及非洲等地區的業務發展，並負責歐洲、俄羅斯及獨聯體國家的全面營運。Donohue先生於電訊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並於拉丁美洲、歐洲及亞洲的綜合國際業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Donohue先生曾為CommScope於中國北京的高級董事總經理，並於該處居住十年。彼於Collin County College本科畢業，並加入菲尼克斯大學繼續業務管理專業的研究生課程。彼曾為MIMA(美國中西部行業管理協會(Midwest Industrial Management Association))成員，並持有其專業培訓及教練證書。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

**Rajiv Girotra 先生**，38歲，本集團印度的國際部董事總經理。Rajiv Girotra 先生持有 Ind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IIM-C) 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國際銷售。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ZTE及Subex工作。Girotra先生於印度的電訊設備銷售方面有合共逾15年經驗，並為一名與印度公眾及私營電訊業運營商擁有極好關係的電訊政策專家。

**葉彩蓮小姐**，40歲，本集團的香港及國際市場人力資源部主管。葉小姐負責香港及全球辦事處的整體人力資源策略和服務。彼擁有美國紐波特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葉小姐為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會員。葉小姐於人力資源發展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

**江洪明先生**，37歲，本集團人力資源部副總監。江先生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開發及運營、薪酬福利、員工關係及績效管理工作。彼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主修人力資源與勞動經濟，並取得勞動經濟學碩士研究生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江先生擁有逾14年的人力資源管理、企業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賴文強先生**，33歲，本集團研發中心副總監兼任廣州研究部總監。賴先生負責廣州研究部技術研究及產品開發工作。彼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三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電子資訊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及通信與資訊系統碩士學位。賴先生擁有多年無線通訊領域技術研發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李金擎先生**，41歲，本集團網管業務中心總監。李先生主管集團網管業務中心產品技術研究和物聯網產品業務開發工作。一九九四年大專畢業於井岡山大學，二零零一年本科畢業於中山大學，理學學士學位。李先生擁有逾17年的資訊領域及無線通訊領域軟體技術研究、產品研發及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

**李宇雯小姐**，40歲，本集團營銷系統部副總經理。李小姐負責本集團營銷系統部日常運作管理及推動廣東省重要客戶之業務發展。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雲南大學，取得物理電子學學士學位，二零零六年獲得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EMBA學位。李小姐擁有逾18年通信市場、運營及工程管理經驗，多年服務於GMCC及提供無線通信工程建設解決專案。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林源先生**，30歲，本集團資訊中心總監。林先生負責統籌集團的全球IT業務管理。彼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取得通信工程學士學位，二零零四年畢業於美國新澤西理工學院，取得電信科學碩士學位。曾先後在美國AT&T，Amgen以及TFA非盈利組織任職，在資訊系統架構設計，資訊安全，IT治理及管理工作方面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

**劉慶國先生**，35歲，本集團無線傳輸與接入事業部副總經理。劉先生主管微波傳輸、微波RRU和WLAN產品的研發和管理工作。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軍事通信院校，取得通信工程學位，二零零三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取得檢測技術與自動化碩士學位。劉先生擁有逾14年無線通訊技術研究、產品開發及相關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

**劉義波先生**，42歲，本集團無線解決方案部總經理。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產品應用及相關解決方案管理。彼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主修電磁場與微波技術，並取得學士學位。劉先生擁有逾19年的工程管理經驗。彼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王新杰先生**，42歲，本集團國際部新加坡分公司總經理及京信通信國際之網絡解決方案業務部副總裁。彼畢業於倫敦大學帝國學院，並取得資訊科技碩士學位及Hull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本科畢業於伯明罕大學電信工程系並獲得榮譽學士學位。王先生擁有逾17年的電訊業經驗。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

**潘栓龍先生**，47歲，本集團研發中心副總監兼任PA部(國內)總監。負責集團有源產品中功率放大器及其相關產品的研發和技術管理工作。一九八五年畢業於蘭州鐵道學院(現蘭州交通大學)，獲得自動控制專業學士學位。潘先生擁有25年移動通信領域技術研究經驗。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汪輝先生**，49歲，本集團製造中心常務副總監。汪先生負責供應鏈體系生產管理及新產品導入相關工作。彼一九八四年本科畢業于重慶大學。汪先生擁有27年機械、通信行業技術、生產管理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

**Johan Patrik Westfalk 先生**，39歲，為總部設於巴西聖保羅市的本集團加勒比海及拉丁美洲部的總經理。Westfalk 先生負責拉丁美洲各國以及加勒比海島嶼的所有業務營運。彼持有瑞典哥德堡 Chalmers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工程物理理學碩士學位，專攻電子磁場及微波天線設計，並於巴西聖保羅市商業學院完成財務及會計課程。Westfalk 先生於電訊業有超過15年經驗，並於拉丁美市場招攬業務方面具逾11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

**黃少芬小姐**，39歲，本集團副財務總監，集團財務。黃小姐負責編製集團財務報告、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彼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學位。黃小姐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黃小姐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的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嚴匡武先生**，32歲，本集團企業合作部副總監。嚴先生負責本集團 OEM/ODM 合作業務。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二零零五年取得電子科技大學信號與信息處理碩士學位。嚴先生擁有多年無線通信技術研究、產品開發、市場推廣及相關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

**鄭小明先生**，41歲，本集團運營中心總監兼製造中心總監，主管集團國內外客戶訂單的處理和生產製造及產品交付。彼一九九三年畢業于中國礦業大學，取得工學學士學位。鄭先生擁有逾17年計劃運營、物料管控、生產製造及產品交付等相關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透明度及問責性。本集團相信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發展至為重要，而且有助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審閱本集團之日常管治，並認為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已根據守則條文規管其營運，以及實行適當之管治。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以下者則除外：偏離守則條文A.2.1，其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區分，而且並非由同一人出任，而其責任分工應詳細以書面訂明。於本年度，董事會主席霍東齡先生正出任行政總裁一職。因此，本公司目前尚未遵守守則條文A.2.1，此乃由於本公司認為透過董事會之監管，已有平衡機制使股東之利益能公平地反映。此外，本公司將定時審閱其狀況，並將在其認為合適及需要時，在未來之適當時間遵守此守則。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有關規定。

## 董事會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10名董事所組成。董事會成員之詳情、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如有）、董事之委任年期，以及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之「董事會報告」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分節。董事會於本年度舉行了十二次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會議出席率	出席會議次數／ 已舉行會議總數
<b>執行董事：</b>	
霍東齡先生 (主席兼總裁)	12/12
張躍軍先生	12/12
唐澤偉先生	12/12
伍江成先生	12/12
嚴紀慈先生	12/12
鄭國寶先生	9/12
楊沛樂先生	12/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姚彥先生	11/12
劉紹基先生	12/12
劉彩先生	12/12

本公司每年最少舉行四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以股東之名義，決定企業策略、通過整體業務計劃並監管本集團之財務表現、管理及組織。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之特別職務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在公開發佈前供董事會通過；

# 0101001010

##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董事會已通過之策略；監管營運預算、執行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遵守有關監管要求及其他規則及規例。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均為一年。董事會按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滿意所有該等董事全面遵照上市規則所訂下之獨立性指引。

董事會知悉其對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及確保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資源充足度、其僱員之學歷及經驗、僱員之培訓課程、預算以及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之責任。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姚彥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劉彩先生。劉紹基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及釐定、審閱及監管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作出之薪酬待遇及任何賠償安排及審閱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薪酬委員會已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

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員工及本集團表現，向其僱員(包括董事)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亦可按各員工及本集團表現，獲授

購股權及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改進僱員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率	出席會議次數／ 已舉行會議總數
姚彥先生	2/2
劉紹基先生	2/2
劉彩先生	2/2

於年內舉行的會議上，已討論及批准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 董事之提名

本集團尚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行使其職責委任及罷免董事。於提名過程中，董事會通常考慮候選人是否擁有適合擔任董事職務之資格、獨立性(如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利益衝突、能力及管理經驗。

本年度並無董事獲委任或罷免。因此，於本年度，董事會並無舉行會議商討有關提名董事之事宜。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姚彥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劉彩先生。劉紹基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一致之職權範圍。其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外部審核之範圍及性質，以及與聘用外部核數師相關之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充份披露。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亦審閱了本集團之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兩次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率	出席會議次數／ 已舉行會議總數
姚彥先生	1/2
劉紹基先生	2/2
劉彩先生	2/2

## 企業透明度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一直致力為其股東以最佳方式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會於公佈其中期及年度業績後，即時舉行記者招待會及投資分析員會議，以呈列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業務回顧及展望，此舉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設立一個公開溝通渠道，讓彼等可回應投資者及傳媒之任何提問。隨後向全球股東及投資者播放網上演示廣播有助公平及適時地公開本集團資料。本公司於適當時候會刊發新聞稿及公告，以便適時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本公司亦會定期更新其網站內容，以確保其最新發展得以妥為公佈。

本年度內，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參與了逾180個投資者會議，其中包括3個投資者研討會，以及22次非交易巡迴推介，亦安排了20次廠房參觀。此舉為投資者提供了進一步了解本集團業務之機會。

隨着開展投資者關係活動，截至本年度年底，24家證券公司將本公司納入研究範圍。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確保維持穩妥而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因此，董事會已設立內部審核部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保本集團維持穩妥之內部監控系統。

內部審核部監察本集團內部監控之程序及制度，並向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提交報告及建議。

於本年度，內部審核部已對所識別出具高度或中等重要性之範疇包括銷售收入及應收賬款以及存貨及成本進行審核。相關業務部門已獲提供推薦建議，亦已作出改善。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內部審核部呈交之報告，並每半年向董事會匯報審閱之結果。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並確信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續任核數師之客觀性及維護核數師之獨立性。審核委員會考慮及批准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年度擔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及相關核數費用估計。該有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薪酬已獲董事會同意及接納。於本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審閱稅項及審閱中期財務報表)等服務已付核數師之費用分別為2,855,000港元及1,454,000港元。核數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等知悉其就本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表達意見的責任。



# 董事會報告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優化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並無重大轉變。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事務狀況載於第41頁至110頁之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港仙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支付(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6港仙)。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8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二零零九年：每股普通股4港仙)。該項建議已計入財務報表內，作為財務狀況表上股本部分之保留溢利之分配。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第111頁至112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或重新分類(如適合)。此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及購股權

為回饋不斷支持的股東，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以紅股形式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107,628,126股及119,281,389股新普通股股份。

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及30。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年度於聯交所或其他交易所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 董事會報告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之可作分派儲備為538,145,000港元，其中105,844,000港元及52,922,000港元擬分別作為本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派付。此外，本公司為數482,453,00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亦可分派，惟在緊隨本公司建議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之銷售佔全年銷售總額約89.7%，其中最大客戶約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約52.0%。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全年採購總額少於30%。

本公司各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本年度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霍先生」)(主席兼總裁)  
張躍軍先生(「張先生」)  
唐澤偉先生(「唐先生」)  
伍江成先生(「伍先生」)  
嚴紀慈先生(「嚴先生」)  
鄭國寶先生(「鄭先生」)  
楊沛樂先生(「楊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彥先生(「姚先生」)  
劉紹基先生  
劉彩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7(1)及第87(2)條，張先生、伍先生、嚴先生及楊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各人皆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一年。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收到來自姚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劉彩先生之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由於彼等各自己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規定，故彼等獨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28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唐先生、鄭先生及楊先生除外)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由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續期，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由於此等合約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以前訂立，故其可豁免根據上市規則第13.68條之股東批准規定。唐先生經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該合約將於其後持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鄭先生及楊先生經已與本公司訂立分別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七日起計初步為期十八個月之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將於其後續期，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公司	總計	
霍先生	(a)	15,689,295	473,060,807	488,750,102	36.94
張先生	(b)	—	139,389,502	139,389,502	10.54
唐先生		2,706,850	—	2,706,850	0.20
伍先生		6,178,502	—	6,178,502	0.47
嚴先生		5,212,196	—	5,212,196	0.39
鄭先生		2,979,251	—	2,979,251	0.23
楊先生		4,208,622	—	4,208,622	0.32
		36,974,716	612,450,309	649,425,025	49.09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建議重選連任之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未有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本、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的 購股權數目
唐先生		2,732,750
伍先生		4,337,850
嚴先生		4,129,130
鄭先生		732,050
楊先生		4,099,480
姚先生	(c)	220,000
劉紹基先生	(c)	220,000
劉彩先生	(c)	220,000
		16,691,260

附註：

- (a)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Total Master」) 分別實益擁有 471,892,456 股股份及 1,168,351 股股份。由於霍先生於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均擁有 100% 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Prime Choice 及 Total Master 擁有之合共 473,060,807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股份由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Wise Logic」) 實益擁有。由於張先生於 Wise Logic 擁有 100% 股權，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Wise Logic 擁有之 139,389,502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向個別人士授出 30,000,000 份購股權，其中 20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各獨立非執行董事 (即姚先生、劉紹基先生及劉彩先生)。該購股權因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批准的紅股發行而進一步調整。

若干董事純粹出於符合最低公司成員規定為本公司之利益而於若干附屬公司中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予以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薪酬

董事之袍金須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通過。其他酬金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參考董事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表現而檢討。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鄭先生擁有權益之該等現有貸款協議、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現有雙工器協議、該等新貸款協議、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協議以及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元件協議外(如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就本集團之業務訂立任何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合約。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財務報表附註30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於本年度概

無獲批授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之附註30。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之5%或以上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

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Prime Choice		實益擁有人	471,892,456	35.67
陳靜娜女士(「陳女士」)	(a)	配偶權益	488,750,102	36.94
Wise Logic		實益擁有人	139,389,502	10.54
蔡輝妮女士(「蔡女士」)	(b)	配偶權益	139,389,502	10.54
Halbis Capital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投資經理	80,258,195	6.07

附註：

- (a) 陳女士為霍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霍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488,750,10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蔡女士為張先生之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張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139,389,50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以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有重疊情況：

- (i) Prime Choice及陳女士之間之471,892,456股股份；及
- (ii) Wise Logic及蔡女士之間之139,389,502股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及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之本公司董事外，並無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

## 關連交易

回顧年內，本集團有如下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詳情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予以披露。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貸款人 Cascade Technology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與借款人 WaveLab Holdings Limited(「WaveLab Holdings」)訂立三項貸款協議(統稱「該等現有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分別本金額為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500,000港元)之貸款、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400,000港元)之貸款及3,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3,400,000港元)之貸款(統稱「該等現有貸款」)。利率按支取該等貸款之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每年1厘。該等貸款之利息期為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由借款人選擇)。貸款人可隨時向借款人發出書面通知要求償還未償還該等現有貸款之全部或部份金額，及／或支付自發出還款通知書之日起計之應計利息任何部份。除非貸款人另行協定，借款人將該等現有貸款用作借款人及其附屬公司之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貸款人與借款人訂立一項貸款協議並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該等新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本金額為8,500,000美元(相當於約66,300,000港元)之貸款(「新貸款」)。利率按支取該等貸款之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每年1.8厘。新貸款之利息期為三個月或六個月或十二個月(由借款人選擇)。可支取貸款之期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貸款人及借款人協定。貸款人可隨時向借款人發出書面通知要求償還未償還該等新貸款之全部或部份金額，及／或支付自發出還款通知書之日起計之應計利息任何部份。

新貸款旨在為該等現有貸款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債項再融資。除非貸款人另行協定，新貸款用作借款人及其附屬公司之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現有貸款協議項下所有未償還債項為6,000,000美元(相等於約46,800,000港元)。

借款人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關連人士鄭先生為借款人之股

東，持有借款人已發行股本之32%，故借款人(本公司之非全資間接附屬公司及鄭先生之聯繫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現有貸款協議及該等新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波達通信設備(廣州)有限公司(「波達廣州」)就(a)波達廣州向本集團銷售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及有關微波傳輸所使用之其他產品(「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及(b)波達廣州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並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給予本集團獨家特許權於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銷售波達廣州之數字微波室外單元產品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訂立一份協議及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訂立一份延期協議(「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下之數字微波室外單元產品價格及數量將由波達廣州與本集團不時以書面協定。本集團擬將所購入之大部分(如非全部)數字微波室外單元與本集團之產品綜合。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本集團與 WaveLab Holdings 訂立另一項協議(「現有雙工器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向 WaveLab Holdings 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出售雙工器(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其中一項重要元件(「雙工器產品」))以及與微波傳輸用途有關的其他產品。根據現有雙工器協議，雙工器產品之價格及數量將由 WaveLab Holdings 與本集團不時以書面協定。

由於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及現有雙工器協議(與其項下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加上鑑於中國及其他國家通訊設備的未來前景及日後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微波傳輸產品。因此，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 WaveLab Holdings 訂立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 WaveLab Holdings 購買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數字微波室外單

# 董事會報告

元產品及該等其他產品) (「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 之協議 (「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協議」)，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協議受其所載之提早終止條款所限。同日，本集團與WaveLab Holdings訂立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WaveLab Holdings銷售用於製造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之元件 (包括但不限於雙工器產品及該等其他元件) (「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元件」) 之協議 (「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元件協議」)，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元件協議受其所載之提早終止條款所限。

波達廣州為本公司擁有55%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WaveLab Holdings之全資間接附屬公司，且本公司執行董事鄭先生擁有WaveLab Holdings之32%權益，因此本集團根據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現有雙工器協議、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協議及無線傳輸與接入產品元件協議之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35條所界定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已審閱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及現有雙工器協議項下之交易 (統稱「該等交易」)，並確認：

- (i) 該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 (如無足夠可比較交易以判斷其是否按照一般商業條款) 按照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或向獨立第三方所得之條款進行；及根據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及現有雙工器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進行；及
- (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就數字微波室外單元交易及雙工器產品交易產生之年度開支總額分別不超過668,000,000港元及38,700,000港元 (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上限金額 (「上限金額」))。

本公司之核數師亦已審閱交易，並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確認：

- (i) 該等交易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之價格政策而進行；
- (iii) 該等交易乃根據該等現有數字微波室外單元協議及現有雙工器協議之條款而進行；及
- (iv)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交易各自之總額分別不超過上限金額。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披露

本公司一間間接附屬公司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訂立一項美元定期貸款信貸協議，其中載有若干規定本公司控股股東霍先生及主要股東張先生須履行特定責任之契諾。貸款信貸協議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 足夠公眾流通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以及董事所知悉者，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由公眾持有。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霍東齡

主席兼總裁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18th Floor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www.ey.com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電話: +852 2846 9888  
傳真: +852 2868 4432

## 致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41頁至110頁的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資料解釋。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認為需要之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的規定執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從而獲得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和披露資料的審核證據。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反映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且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5	<b>5,191,358</b>	4,439,991
銷售成本		<b>(3,251,658)</b>	(2,758,068)
毛利		<b>1,939,700</b>	1,681,9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b>44,499</b>	38,807
研發成本		<b>(210,912)</b>	(167,024)
銷售及分銷成本		<b>(265,622)</b>	(234,153)
行政開支		<b>(627,514)</b>	(544,051)
其他開支		<b>(2,631)</b>	(10,171)
融資成本	7	<b>(20,790)</b>	(12,722)
除稅前溢利	6	<b>856,730</b>	752,609
所得稅開支	9	<b>(119,540)</b>	(142,291)
年度溢利		<b>737,190</b>	610,318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724,326</b>	564,500
非控股權益		<b>12,864</b>	45,818
		<b>737,190</b>	610,31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港仙)	12		
基本		<b>55.47</b>	44.70
攤薄		<b>53.40</b>	(重列) 42.34

本年度應派及擬派股息的詳情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1內披露。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b>737,190</b>	610,318
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收益		<b>15,516</b>	7,864
所得稅影響		<b>(2,348)</b>	(159)
		<b>13,168</b>	7,705
現金流對沖：			
年內產生的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份	26	<b>(2,973)</b>	—
虧損重新分類調整至綜合收益表	26	<b>758</b>	—
所得稅影響	26	<b>366</b>	—
	26	<b>(1,849)</b>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114,502</b>	12,59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b>125,821</b>	20,29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b>863,011</b>	630,615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848,185</b>	584,797
非控股權益		<b>14,826</b>	45,818
		<b>863,011</b>	630,61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b>537,488</b>	436,86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b>14,175</b>	14,030
商譽	15	<b>28,571</b>	28,571
遞延稅項資產	16	<b>131,219</b>	121,773
無形資產	17	<b>9,142</b>	8,129
有限制銀行存款	23	<b>10,249</b>	1,06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730,844</b>	610,427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b>1,731,457</b>	1,601,992
貿易應收賬款	20	<b>2,895,568</b>	2,112,331
應收票據	21	<b>49,035</b>	34,801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b>372,184</b>	204,208
有限制銀行存款	23	<b>10,439</b>	15,39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	<b>1,472,899</b>	1,145,957
<b>流動資產總值</b>		<b>6,531,582</b>	5,114,680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4	<b>2,155,090</b>	1,776,021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25	<b>947,419</b>	711,904
衍生金融工具	26	<b>2,973</b>	—
計息銀行借貸	27	<b>118,563</b>	90,835
應繳稅項		<b>189,495</b>	159,350
產品保用撥備	28	<b>57,038</b>	39,533
<b>流動負債總值</b>		<b>3,470,578</b>	2,777,643
<b>流動資產淨值</b>		<b>3,061,004</b>	2,337,03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791,848</b>	2,947,46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貸	27	<b>474,252</b>	348,342
遞延稅項負債	16	<b>8,571</b>	6,007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482,823</b>	354,349
<b>資產淨值</b>		<b>3,309,025</b>	2,593,115
<b>權益</b>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b>132,305</b>	106,547
儲備	31(a)	<b>2,948,453</b>	2,301,938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1	<b>158,766</b>	127,857
		<b>3,239,524</b>	2,536,342
<b>非控股權益</b>		<b>69,501</b>	56,773
<b>權益總額</b>		<b>3,309,025</b>	2,593,115

霍東齡  
董事

唐澤偉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額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本 儲備 千港元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對沖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及 特別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4,735	374,146	51,030	44,442	29,684	—	74,290	272,620	984,277	59,315	1,974,539	14,468	1,989,007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564,500	—	564,500	45,818	610,31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	—	—	7,705	—	—	—	—	—	7,705	—	7,70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率變動	—	—	—	—	—	—	—	12,592	—	—	12,592	—	12,592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7,705	—	—	12,592	564,500	—	584,797	45,818	630,615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4,833)	(4,833)	
已宣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59,904)	(59,904)	—	(59,904)	
發行股份	29	3,626	99,709	(21,157)	—	—	—	—	—	—	82,178	—	82,178	
發行紅股	29	18,186	(18,186)	—	—	—	—	—	—	—	—	—	—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	13,758	—	—	—	—	—	—	—	13,758	—	13,758	
因購股權失效而作出之調整	—	—	(476)	—	—	—	—	—	476	—	—	—	—	
於到期日註銷之購股權	—	—	(24,210)	—	—	—	—	—	24,210	—	—	—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6	—	—	1,266	—	—	—	—	—	—	1,266	—	1,266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撥備不足	—	—	—	—	—	—	—	—	(589)	589	—	—	—	
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	11	—	—	—	—	—	—	—	(57,771)	—	(57,771)	—	(57,771)	
擬派二零零九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11	—	—	—	—	—	—	—	(127,857)	127,857	—	—	—	
提取法定儲備	—	—	—	—	—	—	16,369	—	(16,369)	—	—	—	—	
員工福利基金	—	—	—	—	—	—	—	—	(585)	—	(585)	—	(58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 WaveLab 之2%權益)	—	—	—	(1,936)	—	—	—	—	—	—	(1,936)	1,320	(616)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	—	—	(16)	—	—	(308)	—	324	—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547	455,669*	18,945*	43,756*	37,389*	—	90,351*	285,212*	1,370,616*	127,857	2,536,342	56,773	2,593,11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購股權儲備	股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對沖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6,547	455,669	18,945	43,756	37,389	—	90,351	285,212	1,370,616	127,857	2,536,342	56,773	2,593,11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724,326	—	724,326	12,864	737,19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收益(扣除稅項)		—	—	—	—	13,168	—	—	—	—	—	13,168	—	13,168
現金流對沖(扣除稅項)		—	—	—	—	—	(1,849)	—	—	—	—	(1,849)	—	(1,849)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率變動		—	—	—	—	—	—	—	112,540	—	—	112,540	1,962	114,502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13,168	(1,849)	—	112,540	724,326	—	848,185	14,826	863,011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	—	(2,813)	(2,813)
已宣派二零零九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	—	—	—	(129,154)	(129,154)	—	(129,154)
發行股份	29	3,067	49,475	(11,801)	—	—	—	—	—	—	—	40,741	—	40,741
發行紅股	29	22,691	(22,691)	—	—	—	—	—	—	—	—	—	—	—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	—	14,301	—	—	—	—	—	—	—	14,301	—	14,301
於到期日註銷之購股權		—	—	(59)	—	—	—	—	—	59	—	—	—	—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6	—	—	—	874	—	—	—	—	—	—	874	715	1,589
二零零九年末期及特別股息撥備不足		—	—	—	—	—	—	—	—	(1,297)	1,297	—	—	—
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	11	—	—	—	—	—	—	—	—	(71,569)	—	(71,569)	—	(71,569)
擬派二零一零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11	—	—	—	—	—	—	—	—	(158,766)	158,766	—	—	—
提取法定儲備		—	—	—	—	—	—	175	—	(175)	—	—	—	—
員工福利基金		—	—	—	—	—	—	—	—	(196)	—	(196)	—	(19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305	482,453*	21,386*	44,630*	50,557*	(1,849)*	90,526*	397,752*	1,862,998*	158,766	3,239,524	69,501	3,309,025

\* 此等儲備賬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2,948,4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01,938,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856,730</b>	752,609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益	5	<b>(5,690)</b>	(1,529)
融資成本	7	<b>20,790</b>	12,722
折舊	6	<b>77,460</b>	63,035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6	<b>358</b>	346
無形資產攤銷	6	<b>2,236</b>	2,71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b>14,301</b>	13,75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6	<b>1,589</b>	1,2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6	<b>1,964</b>	650
		<b>969,738</b>	845,576
存貨之增加		<b>(64,264)</b>	(549,534)
貿易應收賬款之增加		<b>(697,265)</b>	(839,470)
應收票據之(增加)/減少		<b>(12,818)</b>	6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		<b>(156,285)</b>	(82,389)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之增加		<b>306,785</b>	853,313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增加		<b>209,921</b>	304,278
產品保用撥備之增加		<b>15,697</b>	11,002
		<b>571,509</b>	543,442
營運所產生之現金		<b>571,509</b>	543,442
已繳中國所得稅		<b>(92,899)</b>	(49,656)
已繳海外所得稅項		<b>(7,643)</b>	(8,860)
		<b>470,967</b>	484,926
<b>來自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b>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b>5,690</b>	1,52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	<b>(154,986)</b>	(148,432)
購入無形資產	17	<b>(3,001)</b>	(2,8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919</b>	590
有限制銀行存款之增加		<b>(3,564)</b>	(11,197)
		<b>(154,942)</b>	(160,359)
<b>來自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154,942)</b>	(160,359)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9	<b>40,741</b>	82,178
新增銀行貸款		<b>583,381</b>	893,796
償付銀行貸款		<b>(447,618)</b>	(505,863)
已付利息		<b>(20,032)</b>	(11,385)
已付股息		<b>(203,536)</b>	(117,675)
來自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b>(47,064)</b>	341,0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b>268,961</b>	665,61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145,957</b>	468,166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b>57,981</b>	12,173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472,899</b>	1,145,95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b>1,472,899</b>	1,120,957
於訂立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3	—	25,000
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472,899</b>	1,145,957
現金流量表內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472,899</b>	1,145,957

# 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b>399,058</b>	389,131
貸款予一間附屬公司	18	<b>13,250</b>	127,2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b>412,308</b>	516,368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b>833,200</b>	581,200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	13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3	<b>1,519</b>	25,430
流動資產總值		<b>834,719</b>	606,76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25	<b>48,093</b>	22,200
流動資產淨值		<b>786,626</b>	584,56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198,934</b>	1,100,930
<b>非流動負債</b>			
財務擔保合約	32	<b>23,883</b>	14,104
資產淨值		<b>1,175,051</b>	1,086,826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29	<b>132,305</b>	106,547
儲備	31(b)	<b>883,980</b>	852,422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1	<b>158,766</b>	127,857
權益總值		<b>1,175,051</b>	1,086,826

霍東齡  
董事

唐澤偉  
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二十二章(即合併及修訂後之一九六一年法例3)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網絡優化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依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樓宇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算除外。除非另有所示，否則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數值均以千位整數列賬。

### 綜合基準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之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於相同申報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於賬目並將一直於賬目綜合，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本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之交易產生之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交易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綜合基準

若干上述規定已按無追溯基準應用。然而，以下差異於若干情況下乃從先前之綜合基準結轉：

- 本集團所產生之虧損歸屬非控股權益，直至結餘被削減至零。任何進一步超出虧損歸屬母公司，惟非控股權益擁有彌補該等虧損之約束責任則除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之虧損並無於非控股權益與母公司股東之間重新分配。
- 於失去控制權時，本集團按於失去控制權日期按比例應佔之資產淨值將保留投資入賬處理。有關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並無經重列。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 (包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列為持作可供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修訂本—就香港土地租賃確定租期長短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列報—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除如下文所進一步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及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對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引入若干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的初步計量、交易成本的會計處理、或然代價及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的初步確認及隨後計量。該等變動將影響已確認商譽之金額、收購發生期間之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不喪失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被列為股權交易。因此，該等變化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利潤或虧損。除此以外，該經修訂準則變動亦修改了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及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隨後相應修訂涉及之準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已提早應用，並影響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喪失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的會計處理。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就實體在收取貨品或服務而並無責任以股份作為支付交易結算時，於該實體的獨立財務報表以現金作為股份支付交易結算入賬提供指引。該等修訂亦涵蓋之前列入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的指引。

### (c)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制定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條文。採納部份修訂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澄清只有當分部資產和負債被列入主要經營決策者所用的計量時，才需要呈報該等資產和負債。基於採用該修訂，由於分佈資產信息目前無需經首席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不會再進行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只有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資產所產生的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的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指引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續)

### (c) (續)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修訂本—就香港土地租賃確定租期長短之修訂乃根據包含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中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而修改。按照此項修訂，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覆蓋所有土地租賃，其中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列賬之所有物業租賃。

採用上述修訂後，本集團重新評估了其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於中國大陸的租賃業務。於中國大陸的租賃維持為經營租賃。由於本集團並無位於香港的土地租賃，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修訂本)—就香港土地租賃確定租期長短對本集團無任何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簡明財務報告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無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 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之修訂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之固定日期之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之修訂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之修訂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項之修訂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財務負債 <sup>2</sup>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剔除異處及澄清文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1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預期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之變動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完全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全面計劃的第一階段的第一部份。該階段重點為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為四類，而應根據實體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於後續期間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此舉旨在改進和簡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方式。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取消確認原則納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份的新增規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相比沒有改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則改變為將透過公平值選擇(「公平值選擇」)計算。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值選擇納入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全面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釐清及簡化關連人士之定義，亦訂明倘若政府相關實體與同一政府或受同一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進行交易，可獲部分豁免關連人士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有關可資比較關連人士披露將作出相應修訂。

雖然採納經修訂準則將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經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有關連人士披露產生任何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現時並無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之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各準則有獨立過渡條文。雖然採納若干修訂可能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惟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對本集團之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之修訂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消除對或然代價之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另外，該等修訂將以公平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計量選擇，限制為屬現時擁有的非控股權益成份，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淨資產。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權益之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計量。

該等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闡明有關權益各成份的其他全面收益分析，可於權益變動報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零八年經修訂)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時(兩者中以較早者為準)應用。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得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計入本公司收益表之業績以已收取及應收取之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算，該公平價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以公平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透過收益表重新計量。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價值確認。或然代價(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的其後變動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要求，確認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收入的變動。倘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則其最終於權益中結算前毋須重新計量。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由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收益表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是某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組成部分並且是被出售之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業務組成部分，則在釐定出售該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於該業務之賬面值內。於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之相關價值與現金產生單位之保留部分計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企業合併及商譽(續)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但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的業務合併

與上述以預期基準應用的規定相比，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前進行的業務合併有以下分別：

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法入賬。直接歸屬於收購的交易成本，構成收購成本的一部分。非控制性權益乃按非控制性股東按比例應佔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

分階段進行的業務合併乃分步入賬。任何新增的所收購應佔權益並不會影響先前已確認的商譽。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於收購時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被重新計量。除非業務合併導致合約條款發生變動，從而導致該合約原本規定的現金流量出現大幅變動則另作別論。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負有責任、經濟利益較可能流出，並且能夠確定可靠的估計時，方會確認或然代價。對或然代價作出的後續調整乃確認為商譽一部分。

###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建造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商譽及非流動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之可收回款項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現金流入，且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於此情況下，可收回款項則按與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款額時方會確認。於評定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其現值按可反映當前市場評估之貨幣時值及有關資產特定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將於其產生期間於收益表扣除，惟倘資產乃按經重估數額列賬，於此情況下則減值虧損將根據經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各呈報日將評估有否跡象顯示以往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該等跡象存在，則評估可收回款項。以往就商譽以外之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款項之估計有變時撥回，然而該數額不得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下而釐定之賬面值(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惟倘資產乃以經重估數額列賬，則於此情況下該等減值虧損之撥回將根據經重估資產之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人士

於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間接：(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處於共同控制下；(ii)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使其得以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
- (b) 有關人士為聯繫人士；
- (c) 有關人士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有關人士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e) 有關人士為(a)或(d)項所述人士之直系親屬；
- (f) 有關人士由(d)或(e)項所指之任何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或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g) 有關人士為以本集團之僱員或屬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為受益人之僱員終止受僱後福利計劃。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值或估值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到其使用狀況及位置以作其擬訂用途而產生之任何直接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開支)一般於該開支產生期間自收益表中扣除。倘符合確認條件，大檢的開支將在資產之賬面值內資本化為一項重置。如須會隔某一特定期間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大部分，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和折舊之個別資產。

本集團將作出足夠估值以確保經重估資產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價值變動乃於資產重估儲備之變動中處理。倘此儲備之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按個別資產而言)，則多出之虧絀將自收益表中扣除。任何日後之重估盈餘乃計入收益表，惟以先前已扣除之虧絀為限。在出售經重估之資產時，重估資產儲備就先前估值而變現之有關部分乃轉撥往保留溢利，列作儲備之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續)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或估值至其剩餘價值。為計算折舊所定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租約年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10年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擁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或估值將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分別計算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一次，並於適當情況下予以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任何已初步確認之重大部分將於出售該項目時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而於取消確認資產之年度之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乃指在建樓宇，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完工及可備用時將重新分類為合適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之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將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其後在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是否已減值。可使用年期為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式最少將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予以檢討。

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個別地或就著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有關無形資產並不攤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每年檢討，以決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繼續有效。若已無效，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將以預先應用的基準由無限改為有限。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 電腦軟件

購入之電腦軟件乃以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其3-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 高爾夫球會籍

無限使用期之高爾夫球會籍會每年測試減值。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呈報日予以檢討，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仍然支持該項資產之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自收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之項目所產生之支出僅於下列情況下撥作資本及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技術可行性；完成無形資產之意圖及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之能力；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開發之資源足夠；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於開發期間之開支。不符合此等條件之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 租賃

融資租賃乃指資產擁有權所附之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法定業權除外)均轉讓予本集團之租賃。在融資租賃生效當日，租賃資產之成本乃按租金之最低現值撥作資本，並連同負債(利息部分除外)一起記錄，以反映採購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賃年期或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賃之融資成本自收益表扣除，以按租賃年期給予定期之劃一扣除比率。

透過融資性質之租購合約所收購之資產乃列作融資租賃，惟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經營租賃乃指出租方仍保留資產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之租賃。倘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之租金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自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將初步以成本值列賬，並於隨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倘租賃付款不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兩部分，則將整項租賃付款計入土地及樓宇之成本內，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倘適當)。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之分類。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如並非屬於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則再加上直屬交易成本。

以正常方式購買及銷售之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以正常方式進行購買或銷售是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通常訂立之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有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存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之後續計量須視乎其分類按以下方式進行：

####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扣除任何減值準備按已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之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中之融資收入項下。減值產生之虧損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營運開支。

###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部分)將於下列情況取消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無效；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且本集團(a)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條件為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本集團已保留之權利及義務作計量。

持續涉及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一項保證，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最高代價計算，以較低者為準。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之客觀證據。僅當於初步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一項已發生之「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之影響能夠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作已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拖欠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減損，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之經濟狀況。

### 以攤銷成本計價之金融資產

就以攤銷成本計價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重大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非重大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之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之資產不會納入集體減值評估之內。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則減值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來出現之信貸虧損)現值之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之原始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倘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貼現率為現有實際利率。

資產賬面值直接或通過使用備抵賬目沖減，而虧損金額在收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按經減少之賬面值持續累計，且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當未來可收回之機會不大時，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準備會被撇銷。

如果在以後之期間，估計減值虧損之金額增加或減少，且有關增減乃因減值確認後發生之事項而產生，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通過調整準備賬而增減。倘未來撇銷於其後收回，則收回數額將計入收益表中。

### 以成本計價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允價值入賬之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當前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之差額計量。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

#### 首次確認及計量

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金融負債可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分類為指定作實際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本集團於首次確認金融負債時釐定其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平價值計算，而貸款及借貸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財務擔保合約，以及計息借貸及貸款。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視乎以下分類計量：

#### 貸款及借貸

於首次確認後，計息銀行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已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之影響微不足道，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之盈虧於收益表中確認。

計算已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益表。

####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本集團所發行以就因特定的債務人未能於債務工具到期時按其條款支付款項而向合約之持有人償還因而產生之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發出擔保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首次確認後，本集團按下列兩者中之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 於結算日履行現有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ii)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 累計攤銷。

####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之責任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之情況下取消確認。

倘現存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款人改以條款大為不同之另一負債代替，或現存負債條款經重大修訂，則有關轉換或修訂將被視作取消確認原本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有關賬面值之差異將於收益表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抵銷金融工具

僅當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時，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其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 衍生金融工具及會計對沖

#### 初始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分別對本集團承擔的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進行對沖保值。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除現金流量對沖中屬於有效對沖的部分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就對沖會計方法而言，本集團的對沖保值分類為：

- 公允價值對沖，是指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對沖（除外幣風險外）；或
- 現金流量對沖，是指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對沖，此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或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對對沖關係有正式指定，並準備了關於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對沖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該文件載列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對對沖工具有效性評價方法。對沖有效性，是指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能夠抵銷被對沖風險引起的被對沖項目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程度。此類對沖預期高度有效，並被持續評價以確保此類對沖在對沖關係被指定的會計期間內高度有效。

滿足對沖會計方法的嚴格條件的對沖，按如下方法進行處理：

#### 公允價值對沖

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營運成本之損益表內確認。因對沖風險導致之對沖項目公平值變動入賬列作對沖項目之部份賬面值，同時亦於其他營運成本之損益表內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衍生金融工具及會計對沖(續)

#### 公允值對沖(續)

有關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項目之公平值對沖，其賬面值之調整於到期前餘下期間在損益表內攤銷。實際利率攤銷於作出調整時即時進行，而不會遲於被對沖項目因對沖風險導致其公平值變動而終止調整時。倘被對沖項目被終止確認，未攤銷公平值會即時於損益表內確認。

倘指定未確認但確定之承擔為對沖項目，對沖風險應佔確定之承擔之公平值其後累積變動確認為資產或負債，其相應盈虧於損益表內確認，對沖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亦於損益表內確認。

####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盈虧中屬於有效對沖的部分，直接確認為對沖儲備中的其他綜合收益，屬於無效對沖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賬。

當對沖交易影響當期損益，例如當對沖財務收入或財務開支列賬或預期出售發生時，已列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會轉撥至損益表。當已對沖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已列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會轉撥至同期或預期資產收購或負債影響損益表期間之當期損益。

如果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則以前計入權益中的對沖工具累計利得或損失轉撥至損益。如果對沖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終止或已行使(但並未被替換或展期)，或者撤銷了對對沖關係的指定，則以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繼續保留在其他綜合收益，直至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影響損益。

### 存貨

存貨以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在製品及製成品之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之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指按計售價減任何預期完成及出售貨品所需之成本計算。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款額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其價值之變動風險甚低，並於短期內(一般為購入後三個月)到期)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之銀行透支，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分。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並無限定用途且性質與現金類似之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撥備

撥備乃於本集團因以往之事件導致現行之責任(不論法定或推定)產生時確認，並將有可能需要於日後作出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惟須能夠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之金額。

倘貼現之效果重大，確認為撥備之金額則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開支於申報期間結束時之現值。貼現後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之升幅乃於收益表中列作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之產品保用所作之撥備乃按銷售額及過往維修及退貨之經驗而確認，並於適當之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

在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負債最初按其公允值計算。其後，按(i)根據有關上述撥備之一般指引應予確認之金額；及(ii)最初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確認收入的指引確認之累計攤銷後的數額兩者之較高者計算。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及前期之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呈報期結束時已經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通行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之金額釐定。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為財務申報而計算之賬面金額之間於申報期間結束時之所有臨時差額採用負債法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予以確認，惟：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或初步確認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之資產或負債而引起，以及在進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盈虧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臨時差額之時間，而且臨時差額可能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時則除外。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減之臨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之稅項抵免及未動用之稅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應課稅溢利將可於可扣除臨時差額中抵銷，以及可使用所結轉之未動用之稅項抵免及未動用之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倘與可扣減臨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於業務合併以外之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引起，且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盈虧則除外；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扣減臨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臨時差額將可於可見將來撥回時，以及應課稅溢利將(於臨時差額可動用時)可予抵銷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申報期間結束時審核，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可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之水平。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呈報期結束時重估，並確認至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之金額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之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並以呈報期結束時已經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可在現行稅項資產及負債有合法權利，以及遞延稅項乃關乎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若能合理肯定可以收取及可達至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入賬。倘補貼與支出項目相關，則在與補貼擬補償之成本配對之所需期間以有系統之方式確認為收入。

### 收益確認

收益於本集團可獲得經濟利益而收益能可靠地計算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及提供與出售貨品相關之服務之收益於擁有權之主要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而本集團不再持有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管理權，亦不再對已售貨品具實質控制權時確認；及
- (b) 利息收益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之估計年期以實際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收益貼現計算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以股份清算之交易

本公司為向對本集團之營運成就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給予獎勵及報酬而營運一項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交易之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之代價(「以權益結算之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之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允價值而計算。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師使用二項式釐定，有關詳情載於財務表附註30。

以權益結算之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屆滿前，於各申報期間結束時確認之以權益結算之交易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之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最終歸屬之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條件或不歸屬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之以權益結算之交易則除外，對於該類以權益結算之交易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或不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之條款有所變更，如獎勵之原有條款已符合，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總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權益結算之獎勵被取消，應被視為已於取消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獎勵之開支，均應立刻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以內之非歸屬條件不獲達到之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取消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取消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所有對以權益結算之交易獎勵之取消均公平地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合資格參加之僱員實行一個定額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員工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在應付時於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管理基金中。本集團之僱主供款在供予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需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之社保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若干比例向社保計劃供款。根據社保計劃之規則供款成為應付時於收益表內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之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一家實體就借貸資金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借貸成本

收購及興建合資格資產(即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可供出售之資產)應佔直接借貸成本均撥作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倘該等資產基本上達至其擬定出售用途時，則該等借貸成本不再撥充。個別借貸(尚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臨時投資所得投資收入須於已撥充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之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一家實體就借貸資金產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董事擬派付之末期股息指在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列作保留溢利之獨立分配，直至股東已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在股東批准及宣派股息時，股息乃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各自決定其本身所用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之有關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申報期間結束時之匯率再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撥入收益表處理。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允價值日期之匯率換算。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申報期間結束時，有關實體之資產與負債按申報期間結束時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其收益表則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而累計。出售外國業務時，就該項外國業務在權益中確認之其他全面收入項目會在收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因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價值調整，均被視為該海外機構的資產及負債，並以結算日的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動當日匯率換算成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中產生之經常性現金流量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成港元。

## 3. 重大會計估算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於申報期間結束時就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報告金額以及或然事項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 估算不確定因素

涉及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申報期間結束時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其均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釐定。減值撥備之識別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未來之預算與原先估計不同，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應收賬款之賬面值及減值，或於該估計已變更期間內撥回。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根據附註2.4所載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測試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而釐定。該等計算方式須要作出估算，例如未來收益及貼現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 重大會計估算(續)

### 估算不確定因素(續)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定一次商譽有否減值。決定商譽有否減值須對獲分派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之估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釐定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賬面值約為28,57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8,571,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5。

#### 產品保用撥備

本集團向其客戶就其若干貨品一般提供一年至兩年保用，保用期內有瑕疵產品可獲得維修或替換。有關之撥備金額按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水平之經驗作出估計。估算基準持續作出檢討及在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年內，由於貼現之影響不大，故並無貼現產品保用撥備。

#### 公允價值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公允價值評估於特定時間進行，並基於有關市場資訊及有關金融工具之資料。此等評估本質上主觀，牽涉未能確定因素及重大判斷事項，並因而不能準確釐定。假設改變或會重大地影響評估。

##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出售無線電訊網絡優化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本集團所有產品性質類似，並涉及類似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之經營業務僅為單一經營分部。

此外，本集團收入、開支、溢利、資產及負債以及資本開支主要涉及單一經營分部，並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因此，並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分析。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本年度扣除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收益</b>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訊網絡優化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b>5,028,114</b>	4,307,913
保養服務	<b>163,244</b>	132,078
	<b>5,191,358</b>	4,439,991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b>5,690</b>	1,529
匯兌收益淨額	<b>4,620</b>	5,626
政府津貼	<b>18,464</b>	9,076
退回增值稅*	<b>9,918</b>	18,408
其他	<b>5,807</b>	4,168
	<b>44,499</b>	38,807

\*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軟件」)(為指定軟件企業)於支付17%的法定淨輸出增值稅後，可就超出實際增值稅3%的部份獲得增值稅退回。有關退回之增值稅已獲廣州市國家稅務局批准，而京信軟件已收取有關款項。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b>3,169,126</b>	2,624,635
折舊	13	<b>77,460</b>	63,035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	<b>358</b>	346
無形資產攤銷	17	<b>2,236</b>	2,719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b>67,376</b>	56,322
核數師酬金		<b>2,855</b>	2,5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薪金及薪酬		<b>739,631</b>	583,477
員工福利開支		<b>56,339</b>	45,460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30	<b>14,301</b>	13,75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開支		<b>1,589</b>	1,266
退休計劃供款*		<b>48,228</b>	39,079
		<b>860,088</b>	683,040
匯兌收益，淨額		<b>(4,620)</b>	(5,626)
撇銷存貨		<b>10,341</b>	60,851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	18,960
產品保用撥備	28	<b>45,402</b>	40,373
公允虧損、淨額：			
現金流對沖(撥自權益)	26	<b>758</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b>1,964</b>	650
銀行收費		<b>17,689</b>	24,470
銀行利息收入		<b>(5,690)</b>	(1,529)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來年減少其退休計劃供款(二零零九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b>19,531</b>	10,277
增加確認信用狀之利息	<b>1,259</b>	2,445
	<b>20,790</b>	12,722

## 8. 董事酬金及首五位最高薪僱員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董事於本年度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袍金	<b>600</b>	6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b>12,990</b>	12,135
與表現相關之花紅*	<b>9,192</b>	7,07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b>1,285</b>	3,966
退休計劃供款	<b>255</b>	242
	<b>23,722</b>	23,418
	<b>24,322</b>	24,018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有權獲派發花紅，而花紅金額則按本集團除稅後溢利之一定百分比釐定。

本年內，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予為本公司提供服務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該購股權的公允值於歸屬期確認於收益表內，其價值於授出日決定。相關之金額包含在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上列董事酬金之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及首五位最高薪僱員(續)

### (a)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零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與表現 相關之 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之 購股權 開支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	2,486	2,049	—	12	4,547
張躍軍先生	—	2,029	1,992	—	53	4,074
唐澤偉先生	—	1,885	257	218	12	2,372
伍江成先生	—	1,594	2,186	296	53	4,129
嚴紀慈先生	—	1,342	1,898	273	53	3,566
鄭國寶先生	100	1,711	280	88	60	2,239
楊沛樂先生	—	1,943	530	197	12	2,682
	100	12,990	9,192	1,072	255	23,6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彥先生	150	—	—	71	—	221
劉紹基先生	150	—	—	71	—	221
劉彩先生	200	—	—	71	—	271
	500	—	—	213	—	713
	600	12,990	9,192	1,285	255	24,32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及首五位最高薪僱員(續)

### (a)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二零零九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與表現 相關之 花紅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之 購股權 開支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	2,386	1,494	—	12	3,892
張躍軍先生	—	1,946	1,444	—	49	3,439
唐澤偉先生	—	1,426	132	780	12	2,350
伍江成先生	—	1,540	1,628	1,107	49	4,324
嚴紀慈先生	—	1,297	1,602	988	49	3,936
鄭國寶先生	100	1,684	279	331	59	2,453
楊沛樂先生	—	1,856	496	760	12	3,124
	100	12,135	7,075	3,966	242	23,51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彥先生	150	—	—	—	—	150
劉紹基先生	150	—	—	—	—	150
劉彩先生	200	—	—	—	—	200
	500	—	—	—	—	500
	600	12,135	7,075	3,966	242	24,018

本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九年：無)。

### (b) 首五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首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五位(二零零九年：五位)董事，有關其酬金詳情如上文所述。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九年：無)，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按照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中國大陸	<b>116,089</b>	153,951
海外	<b>8,112</b>	10,092
遞延稅項(附註16)	<b>(4,661)</b>	(21,752)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b>119,540</b>	142,291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閉幕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新企業所得稅法引入了包括將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等一系列變動。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京信廣州」)及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京信技術」)位於中國廣州，作為一家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合資格享有新企業所得稅法之過渡期安排。此外，京信廣州及京信技術已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京信廣州及京信技術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二零一零年年度之15%優惠稅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稅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b>856,730</b>		752,609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b>214,183</b>	<b>25.00</b>	188,152	25.00
指定省份或地方機關頒佈之 較低稅率	<b>(88,371)</b>	<b>(10.31)</b>	(172,163)	(22.88)
稅率(上升)/下降對年初 遞延稅項之影響	<b>(130)</b>	<b>(0.02)</b>	23,722	3.15
不可扣稅之開支	<b>15,102</b>	<b>1.76</b>	37,485	4.98
額外可扣稅研發開支	<b>(13,332)</b>	<b>(1.56)</b>	(7,386)	(0.98)
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 可分派溢利徵收10%預扣稅之 影響	<b>1,275</b>	<b>0.15</b>	8,006	1.06
動用稅項虧損	<b>(32,747)</b>	<b>(3.82)</b>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b>23,560</b>	<b>2.75</b>	64,475	8.57
本集團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b>119,540</b>	<b>13.95</b>	142,291	18.90

本集團於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稅項虧損116,14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74,111,000港元)，可用作抵銷出現虧損公司之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有關虧損來自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故其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並無因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產生任何所得稅後果。

實際遞延所得稅率於二零一零年為15%(二零零九年：1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於本公司財務報表所處理之溢利233,9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63,482,000港元)(附註31(b))。

## 11.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中期 — 每股普通股6港仙(二零零九年：6港仙)	<b>71,569</b>	57,771
擬派末期 — 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零九年：8港仙)	<b>105,844</b>	85,238
擬派特別 — 每股普通股4港仙(二零零九年：4港仙)	<b>52,922</b>	42,619
	<b>230,335</b>	185,628

特別股息屬為非經常性質。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宣派。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如獲批准，股息將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派發。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之股息將不作扣減或施加預扣稅。

##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05,778,000股(二零零九年(重列)：1,262,757,000股)計算，並作調整以反映年內紅股發行。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用作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已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成為普通股時按零代價發行。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b>724,326</b>	564,500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重列)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b>1,305,778,000</b>	1,262,757,000
攤薄之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b>50,611,000</b>	70,457,000
	<b>1,356,389,000</b>	1,333,214,0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225,487	312,695	113,362	25,629	—	677,173
累計折舊	(2,010)	(160,702)	(64,483)	(13,118)	—	(240,313)
賬面淨值	223,477	151,993	48,879	12,511	—	436,860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223,477	151,993	48,879	12,511	—	436,860
添置	5,952	79,165	33,571	12,150	24,148	154,986
重估盈餘	15,516	—	—	—	—	15,516
處置	—	(1,173)	(1,648)	(62)	—	(2,883)
於本年度折舊撥備	(9,801)	(45,752)	(17,418)	(4,489)	—	(77,460)
匯兌調整	5,352	3,644	1,173	300	—	10,46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40,496	187,877	64,557	20,410	24,148	537,488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242,691	395,171	139,645	33,244	24,148	834,899
累計折舊	(2,195)	(207,294)	(75,088)	(12,834)	—	(297,411)
賬面淨值	240,496	187,877	64,557	20,410	24,148	537,488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6,029	395,171	139,645	33,244	24,148	598,237
按估值	236,662	—	—	—	—	236,662
	242,691	395,171	139,645	33,244	24,148	834,89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具、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或估值	162,990	257,158	91,162	18,930	5,874	536,114
累計折舊	(1,845)	(126,638)	(51,570)	(11,256)	—	(191,309)
賬面淨值	161,145	130,520	39,592	7,674	5,874	344,805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添置	8,374	56,282	28,665	7,818	47,293	148,432
重估盈餘	7,864	—	—	—	—	7,864
處置	—	(172)	(978)	(90)	—	(1,240)
於本年度折舊撥備	(7,065)	(34,665)	(18,409)	(2,896)	—	(63,035)
轉撥	53,167	—	—	—	(53,167)	—
匯兌調整	(8)	28	9	5	—	3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23,477	151,993	48,879	12,511	—	436,86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或估值	225,487	312,695	113,362	25,629	—	677,173
累計折舊	(2,010)	(160,702)	(64,483)	(13,118)	—	(240,313)
賬面淨值	223,477	151,993	48,879	12,511	—	436,860
成本或估值分析：						
按成本	4,116	312,695	113,362	25,629	—	455,802
按估值	221,371	—	—	—	—	221,371
	225,487	312,695	113,362	25,629	—	677,17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於報告期末時根據其現有用途個別重估之總公開市值為236,662,000港元或人民幣201,158,000元。倘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於報告期末時，該款項約為173,754,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位於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的七層高工廠(公允價值約為64,025,000港元)辦理房產證。因上述估值產生重估盈餘15,516,000港元已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之樓宇乃按下列租約年期持有：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按估值：		
長期租約	14,400	10,052
中期租約	222,262	211,319
	236,662	221,371
按成本：		
中期租約	6,029	4,116
	242,691	225,487

## 1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4,376	14,722
於本年度確認 匯兌調整	(358) 515	(3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4,533	14,376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即期部分	(358)	(346)
非即期部分	14,175	14,030

租賃土地乃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並位於中國大陸。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商譽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b>28,571</b>	29,187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b>28,571</b>	29,18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6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b>28,571</b>	28,571

### 商譽之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已分配至無線電訊設備現金產生單位，以供減值測試。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採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至少五年期財政預算進行之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採用之貼現率約為21%。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確定預算毛利率。貼現率反映與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

## 16. 遞延稅項

本年度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之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未實現 溢利 千港元	預提款項 千港元	產品保用 撥備 千港元	現金流 對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0,001	—	—	—	100,001
於本年度計入收益表之遞延稅項(附註9)	21,752	—	—	—	21,752
匯兌調整	20	—	—	—	2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73	—	—	—	121,773
於本年度(扣除)/計入收益表之 遞延稅項(附註9)	(29,223)	26,272	7,612	—	4,661
於本年度計入權益之遞延稅項	—	—	—	366	366
匯兌調整	3,573	656	190	—	4,419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23	26,928	7,802	366	131,21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物業重估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233
年內計入權益之遞延稅項	159
匯兌調整	(38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7
於本年度計入權益之遞延稅項	2,348
匯兌調整	21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71

## 17. 無形資產

本集團	電腦軟件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b>7,015</b>	<b>1,114</b>	<b>8,129</b>
添置	<b>3,001</b>	—	<b>3,001</b>
年內攤銷	<b>(2,236)</b>	—	<b>(2,236)</b>
匯兌調整	<b>248</b>	—	<b>248</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28</b>	<b>1,114</b>	<b>9,142</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b>32,251</b>	<b>1,114</b>	<b>33,365</b>
累計攤銷	<b>(24,223)</b>	—	<b>(24,223)</b>
賬面淨值	<b>8,028</b>	<b>1,114</b>	<b>9,142</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	電腦軟件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7,999	—	7,999
添置	1,735	1,114	2,849
年內攤銷	(2,719)	—	(2,7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15	1,114	8,12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28,251	1,114	29,365
累計攤銷	(21,236)	—	(21,236)
賬面淨值	7,015	1,114	8,129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b>375,175</b>	375,027
授予附屬公司之財務擔保(附註32)	<b>23,883</b>	14,104
	<b>399,058</b>	389,131

本公司流動資產所包括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833,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81,20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本公司貸款予附屬公司之13,25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7,237,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墊款可視為授予附屬公司之準股本貸款。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之 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omba Telecom Systems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Prais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10,002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京信通信系統(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45,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京信通信技術(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65,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京信通信系統(中國)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41,865,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京信軟件科技(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10,000,000港元	—	100	提供軟件技術服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之 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州泰聯電訊設備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1,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廣州泰普無線通信設備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的貿易 及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泰聯電訊(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50,000,000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Cascade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WaveLab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1,000美元	—	55	投資控股
WaveLab, Inc.	維珍尼亞州／ 美國	無面值	—	55	研究及開發 數字微波系統設備
WAVELAB GLOBAL, Incorporated	維珍尼亞州／ 美國	無面值	—	55	銷售數字 微波系統設備
WaveLab Asia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55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之 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波達通信設備(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3,400,000美元	—	55	製造及銷售 數字微波系統設備
波達軟件科技(廣州)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大陸	1,000,000美元	—	55	提供軟件技術服務
波達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55	投資控股
Comba Telecom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omba Telecom Limited	香港	2港元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的貿易
Comba Telecom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新加坡元	—	100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Comba Telecom Co., Ltd.	泰國	2,000,000泰銖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 設備的貿易
Comban Telecom Systems AB	瑞典	100,000瑞典克郎	—	100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Noble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之 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omba Telecom Inc.	特拉華州／ 美國	1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 及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的貿易
Comba Indústria e Comércio de Equipamentos de Telecomunicações Ltda.	巴西	2,195,289雷亞爾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 設備的生產、 裝配和貿易
Comba Telecom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500,000印度盧比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設備的貿易
京信通信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元	—	100	無線電訊網絡 優化系統 設備的貿易及 提供相關之 工程服務
DigiLab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	63	投資控股

附註：

- \* 該等為按照中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 ▼ 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八日完成註銷。
- # 該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成立。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155,964</b>	158,499
工程材料	<b>118,884</b>	111,427
在製品	<b>148,052</b>	129,954
製成品	<b>305,413</b>	263,923
施工現場存貨	<b>1,003,144</b>	938,189
	<b>1,731,457</b>	1,601,992

## 20.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b>2,912,261</b>	2,128,483
減值撥備	<b>(16,693)</b>	(16,152)
	<b>2,895,568</b>	2,112,331

本集團與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並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兩年。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證金，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六至十二個月內最後驗收產品後，或授予客戶一年至兩年之保用期完結後收取。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b>1,696,941</b>	1,213,439
四至六個月	<b>358,029</b>	287,330
七至十二個月	<b>409,904</b>	326,793
一年以上	<b>447,387</b>	300,921
	<b>2,912,261</b>	2,128,483
減值撥備	<b>(16,693)</b>	(16,152)
	<b>2,895,568</b>	2,112,331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貿易應收賬款(續)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16,152</b>	16,152
匯兌調整	<b>541</b>	—
	<b>16,693</b>	16,152

已減值貿易應收賬款與於到期時並無結清銷售發票之客戶有關，預期部分該等應收賬款將不能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信用增強工具。

視作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b>2,822,207</b>	2,053,630
逾期少於一年	<b>73,361</b>	58,701
	<b>2,895,568</b>	2,112,331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大量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部份跟本集團擁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仍視作可悉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信用增強工具。

## 21. 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背書或已貼現之應收票據。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將於六個月內到期。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付賬款	<b>133,667</b>	88,171	—	132
按金	<b>73,768</b>	22,267	—	—
其他應收賬款	<b>164,749</b>	93,770	—	—
	<b>372,184</b>	204,208	—	132

上述資產均未到期和未減值。列入上述結餘之金融資產乃有關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應收賬款。

##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有限制銀行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472,899</b>	1,120,957	<b>1,519</b>	430
定期存款	<b>20,688</b>	41,455	—	25,000
	<b>1,493,587</b>	1,162,412	<b>1,519</b>	25,430
減：				
就履約保函而作出之有限制 銀行存款	<b>(20,688)</b>	(16,455)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472,899</b>	1,145,957	<b>1,519</b>	25,43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算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405,29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27,595,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銀行之現金根據每天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有信譽銀行。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b>1,243,947</b>	1,040,486
四至六個月	<b>445,204</b>	490,781
七至十二個月	<b>374,671</b>	212,291
一年以上	<b>91,268</b>	32,463
	<b>2,155,090</b>	1,776,021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主要於三個月期間結算，且可延長至兩年。

## 25.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預提款項	<b>241,597</b>	207,258	<b>2,399</b>	2,182
已收按金	<b>218,453</b>	165,916	—	—
其他應付賬款	<b>487,369</b>	338,730	<b>45,694</b>	20,018
	<b>947,419</b>	711,904	<b>48,093</b>	22,200

其他應付賬款為免息，主要於三個月期間結算，且可延長至兩年。

## 26.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負債 千港元
利率掉期	<b>2,973</b>	—

### 利率掉期 — 現金流對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指定為對沖有關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債務所產生的預期利息付款的利率掉期合約。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公平值虧損總額	<b>2,973</b>	—
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及於收益表中確認	<b>(758)</b>	—
公平值虧損的遞延稅項	<b>(366)</b>	—
現金流對沖淨虧損	<b>1,849</b>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分析為：		
一年內	<b>118,563</b>	90,835
第二年	<b>237,126</b>	174,171
第三年	<b>237,126</b>	174,171
	<b>592,815</b>	439,177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均為無抵押。無港元列示之貸款(二零零九年：3,750,000港元)，而以美元列示之貸款則達592,8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35,427,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五日，本公司其中一間間接附屬公司京信通信系統有限公司(「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包括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澳洲及紐西蘭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瑞典商業銀行香港分行、大城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盤谷銀行香港分行、國泰世華銀行香港分行、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彰化銀行香港分行、台灣工業銀行香港分行、台灣中小企業銀行香港分行及華南商業銀行香港分行作為貸方(「貸方」))以及由滙豐銀行(作為授權牽頭安排人及代理)(「代理」)(貸方及代理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的第三方)訂立一項信貸協議，據此，貸方同意(其中包括)授予借款人130,000,000美元之美元定期貸款信貸(「信貸」)。

授出信貸旨在為本集團之資本開支、額外營運資金及為未償還貸款再融資以減低利息開支。

基於信貸協議訂有特定履約規定，即本公司控股股東霍東齡先生及主要股東張躍軍先生須保持實益擁有(直接或間接)本公司合共最少35%的股份(各類別)及股本權益，且不受任何抵押所限(定義見信貸協議)。於本報告日期，該責任已獲履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動用76,180,000美元信貸(相當於592,815,000港元)。

本年度，所有銀行貸款按年利率介乎1.15厘至3.61厘(二零零九年：1.10厘至4.56厘)計息。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產品保用撥備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一月一日	<b>39,533</b>	28,531
額外撥備	<b>45,402</b>	40,373
年內動用之款項	<b>(29,705)</b>	(29,382)
匯兌調整	<b>1,808</b>	1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7,038</b>	39,533

本集團一般就其若干產品為其客戶提供一至兩年之保用，據此，缺損產品可予維修或替換，所提撥之撥備金額乃基於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之數量估計。估計基準將不斷檢討，並作適當修訂。於本年度，產品保用之撥備並無貼現，原因是貼現之影響不大。

## 29. 股本

股份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九年：5,000,000,000股)	<b>500,000</b>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列賬為繳足之股本：		
1,323,051,23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二零零九年：1,065,475,095股)	<b>132,305</b>	106,547

年內，股本變動如下：

-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按每持有10股普通股股份獲配發1股普通股股份之基準發行紅股獲批准。根據紅股發行已發行107,628,126股紅股，為數10,763,000港元已從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該等紅股已入賬列作繳足，並與當時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按每持有10股普通股股份獲配發1股普通股股份之基準發行紅股獲批准。根據紅股發行已發行119,281,389股紅股，為數11,928,000港元已從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該等紅股已入賬列作繳足，並與當時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由於進行上述之紅股發行，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發出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13)條調整購股權之補充指引，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因行使該等已發行但未行使購股權而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數目已作出調整(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股本(續)

- (d) 30,666,625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按每股股份0.477港元至2.380港元之經調整認購價行使(附註30)，導致發行30,666,625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扣除開支前現金代價總額為40,741,000港元。

年內有關上述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變動之交易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847,351,500	84,735	374,146	458,881
已行使購股權	36,262,035	3,626	99,709	103,335
發行紅股	181,861,560	18,186	(18,186)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1,065,475,095	106,547	455,669	562,216
已行使購股權	30,666,625	3,067	49,475	52,542
發行紅股	226,909,515	22,691	(22,691)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3,051,235	132,305	482,453	614,758

###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計劃發行之購股權詳情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為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而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研發或技術支援或任何意見、顧問、專業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投資者、供應方、供應商、發展商或特許人及客戶、持牌人、批發商、零售商、本集團商品或服務之買賣商或分銷商、本公司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該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日生效，除非遭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當日起10年保持生效。

該計劃現時可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最多可涉及在行使時認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30%之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之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未來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逾此上限，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要約之日後21日內接受，惟承授人共須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0港元。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若干歸屬期間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授出後十年內或該計劃之屆滿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的賬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之聯交所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任何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本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數目	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每股港元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04	72,499	1.88	124,112
年內授出	7.23	33,000	—	—
年內失效	0.97	(346)	1.69	(1,140)
年內行使	1.20	(33,826)	2.05	(40,180)
年內到期	1.96	(115)	3.24	(22,8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3	71,212	1.26	59,916

\* 每股的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就因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批准的兩次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 每股的購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就因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批准的兩次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年內已行使之購股權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8.48港元(二零零九年：5.39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 的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調整#	年內行使	年內到期	年內失效				
執行董事 唐澤偉先生	2,420,000	—	435,700	(855,000)	—	—	2,000,700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1.475
	1,210,000	—	148,550	(626,500)	—	—	732,050	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 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0.477
	3,630,000	—	584,250	(1,481,500)	—	—	2,732,750			
伍江成先生	1,573,000	—	330,330	—	—	—	1,903,330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1.475
	2,662,000	—	422,520	(650,000)	—	—	2,434,520	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 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0.477
	4,235,000	—	752,850	(650,000)	—	—	4,337,850			
嚴紀慈先生	1,683,000	—	353,430	(835,500)	—	—	1,200,930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1.475
	2,420,000	—	508,200	—	—	—	2,928,200	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 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0.477
	4,103,000	—	861,630	(835,500)	—	—	4,129,130			
鄭國寶先生	1,210,000	—	127,050	(605,000)	—	—	732,050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1.475
楊沛燊先生	2,420,000	—	438,200	(2,858,200)	—	—	—	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 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1.793
	1,815,000	—	381,150	—	—	—	2,196,150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1.475
	1,573,000	—	330,330	—	—	—	1,903,330	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 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0.477
	5,808,000	—	1,149,680	(2,858,200)	—	—	4,099,480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姚彥先生	—	200,000	20,000	—	—	—	220,000	一零年 七月二十二日	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7.227
劉紹基先生	—	200,000	20,000	—	—	—	220,000	一零年 七月二十二日	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7.227
劉彩先生	—	200,000	20,000	—	—	—	220,000	一零年 七月二十二日	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7.22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授出購股權 的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調整*	年內行使	年內到期	年內失效				
其他僱員合計	<b>5,280,235</b>	—	336,468	(5,541,149)	(5,554)	(70,000)	—	零五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 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3
	<b>621,170</b>	—	—	(531,150)	(90,020)	—	—	零七年 三月八日	零八年三月八日至 零九年三月七日	2.380
	<b>14,072,790</b>	—	2,303,067	(8,384,820)	—	(48,400)	<b>7,942,637</b>	零八年 七月二十一日	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 一零年七月二十日	1.475
	<b>20,956,300</b>	—	3,230,983	(9,779,306)	—	(170,185)	<b>14,237,792</b>	零八年 十一月四日	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 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0.477
	—	29,400,000	2,940,000	—	—	—	<b>32,340,000</b>	一零年 七月二十二日	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一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7.227
	<b>40,930,495</b>	29,400,000	8,810,518	(24,236,425)	(95,574)	(288,585)	<b>54,520,429</b>			
	<b>59,916,495</b>	30,000,000	12,345,978	(30,666,625)	(95,574)	(288,585)	<b>71,211,689</b>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間始。

\*\* 購股權之行使價已根據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批准之兩次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每股8.372港元。緊接年內購股權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每股7.191港元。

\* 購股權已就因於以下日期進行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因悉數行使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當時未行使之48,758,505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而配發及發行之普通股總數，由48,758,505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調整為53,634,35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之經調整行使價介乎每股普通股0.525港元(二零零九年：0.578港元)至1.972港元(二零零九年：2.169港元)，均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因悉數行使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但當時未行使之74,703,010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而配發及發行之普通股總數，由74,703,01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調整為82,173,139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所有未行使之購股權之經調整行使價介乎每股普通股0.477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前：0.525港元)至7.227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前：7.950港元)，均由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15,975,797	1.475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22,235,892	0.477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33,000,000	7.227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b>71,211,689</b>		

\* 購股權之行使價已就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批准之兩次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7,700,235	2.169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621,170	2.380	二零零八年三月八日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七日
22,773,790	1.785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
28,821,300	0.578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
<b>59,916,495</b>		

\*\* 購股權之行使價已就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批准之兩次紅股發行而作出調整。

年內授予購股權的公允值為31,653,000港元(每股1.06港元)。

於本年度授出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之公允值按授出日期於計及購股權授出條款及條件後，以二項式模式估算。下表列示輸入該模式之數據。

股息率(%)	中期：1.71，末期：3.10
預計波幅(%)	30
無風險利率(%)	0.67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	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按照過往三年歷史數據計算，不一定代表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計波幅反映歷史波幅為未來趨勢指標之假設，未必等於實際結果。

計算公允價值時並無計入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年內就收取的僱員服務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開支為約14,30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3,758,000港元)。

儘管發行紅股引致購股權調整，期內已行使30,666,625份購股權導致發行30,666,625股本公司普通股及3,067,000港元新股本以及股份溢價49,475,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71,211,689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架構，悉數行使餘下之購股權將須發行71,211,689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及產生7,121,000港元額外股本及265,542,000港元股份溢價(未計發行開支)。

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日期，根據該計劃，本公司有62,682,248份購股權未行使，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本約4.7%。

## 31. 儲備

###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已於財務報表第45頁至46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根據有關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已將一部分溢利撥入法定儲備內，而其用途受到限制。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儲備(續)

###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貢獻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74,146	373,108	51,030	762	1,987	801,033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0	—	—	—	—	163,482	163,482
發行股份	29	99,709	—	(21,157)	—	—	78,552
發行紅股	29	(18,186)	—	—	—	—	(18,186)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	—	13,758	—	—	13,758
因購股權失效而作出之調整		—	—	(476)	—	476	—
於到期日註銷之購股權		—	—	(24,210)	—	24,210	—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撥備不足		—	—	—	—	(589)	(589)
二零零九年中中期股息	11	—	—	—	—	(57,771)	(57,771)
擬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	11	—	—	—	—	(127,857)	(127,85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55,669</b>	<b>373,108</b>	<b>18,945</b>	<b>762</b>	<b>3,938</b>	<b>852,422</b>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0	—	—	—	—	<b>233,906</b>	<b>233,906</b>
發行股份	29	<b>49,475</b>	—	<b>(11,801)</b>	—	—	<b>37,674</b>
發行紅股	29	<b>(22,691)</b>	—	—	—	—	<b>(22,691)</b>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	—	<b>14,301</b>	—	—	<b>14,301</b>
於到期日註銷之購股權		—	—	<b>(59)</b>	—	<b>59</b>	—
二零零九年末期及特別股息撥備不足		—	—	—	—	<b>(1,297)</b>	<b>(1,297)</b>
二零一零年中中期股息	11	—	—	—	—	<b>(71,569)</b>	<b>(71,569)</b>
擬派二零一零年末期及特別股息	11	—	—	—	—	<b>(158,766)</b>	<b>(158,766)</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82,453</b>	<b>373,108</b>	<b>21,386</b>	<b>762</b>	<b>6,271</b>	<b>883,980</b>

\* 本公司之貢獻盈餘乃指根據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股份之公允價值高出本公司作為交換而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自貢獻盈餘中撥款向其股東作出分派。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b>39,225</b>	31,878	—	—
就授予附屬公司融資而給予 銀行擔保	—	—	<b>1,315,555</b>	950,202
	<b>39,225</b>	31,878	<b>1,315,555</b>	950,20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給予銀行之擔保而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額中，已動用約592,81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39,177,000港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計算，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財務擔保合約之賬面值為23,88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4,104,000港元)。財務擔保合約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 33.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汽車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租約所協定之租期介乎一至十年。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下列租期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38,293</b>	29,315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50,941</b>	33,181	—	—
五年後	<b>6,501</b>	15,941	—	—
	<b>95,735</b>	78,437	—	—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承擔

除上文附註33所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因購置生產及辦公室設施產生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b>51,107</b>	11,710	—	—
廠房及機器	<b>5,277</b>	2,150	—	—
傢俬及裝置	<b>428</b>	735	—	—
無形資產	<b>226</b>	—	—	—
	<b>57,038</b>	14,595	—	—

## 35. 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與關連人士進行重大交易，而於申報期間結束時亦並無關連人士之重大未償還結餘。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b>22,782</b>	19,810
退休後福利	<b>255</b>	242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b>1,285</b>	3,966
已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總額	<b>24,322</b>	24,018

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貿易應收賬款	<b>2,895,568</b>	2,112,331
應收票據	<b>49,035</b>	34,801
列入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附註22)	<b>238,517</b>	116,037
有限制銀行存款	<b>20,688</b>	16,4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472,899</b>	1,145,957
	<b>4,676,707</b>	3,425,581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按攤銷成本 列示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按攤銷成本 列示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b>2,155,090</b>	1,776,021
列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金融負債(附註25)	<b>487,369</b>	338,730
衍生金融工具	<b>2,973</b>	—
計息銀行借貸	<b>592,815</b>	439,177
	<b>3,238,247</b>	2,553,928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賬款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向附屬公司貸款	<b>13,250</b>	127,23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833,200</b>	581,2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519</b>	25,430
	<b>847,969</b>	733,867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按攤銷成本 列示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按攤銷成本 列示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列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金融負債(附註25)	<b>45,694</b>	20,018
財務擔保合約	<b>23,883</b>	14,104
	<b>69,577</b>	34,12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架構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

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彼等之公允價值：

主要因此等工具的段時間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有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列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列入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約，原因是該等工具在短期期滿。

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按當前就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適用於工具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以計算其公允價值。

本公司與國際銀行(滙豐銀行)進行利率掉期交易。屬衍生金融工具之利率掉期通過使用類似於掉期模型的估值技術，使用現值計算計量。該模型涵蓋包括遠期利率及利率曲線的各種市場可觀察數據。利率掉期的賬面值於其公允價值相同。

### 公允價值等級架構

本集團根據下述層級來計量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第一層級：公平值計量方法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的標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公平值計量方法基於所有可觀察市場的數據對所記錄公平值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方法基於任何並非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變量(不可觀察的資料)對所記錄公平值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僅包括屬於第二層級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現金及短期存款。此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之運作提供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均由營運所直接產生。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政策為一直不進行任何金融工具買賣。

由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所引致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各項風險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之長期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下表展示於報告期末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而利率可能出現合理波動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及本集團權益對波動之敏感性。

	利率增加/ (減少)基點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美元	<b>50</b>	<b>(2,138)</b>	—
美元	<b>(50)</b>	<b>2,138</b>	—
二零零九年			
美元	50	(1,044)	—
美元	(50)	1,044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亦涉及交易貨幣風險。此風險源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買賣計值單位。本年度，本集團約4.7%(二零零九年：3.4%)的銷售以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出銷售，而約89.7%(二零零九年：92.3%)的成本則以單位之功能貨幣計值。

下表展示於報告期末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而美元(「美元」)匯率可能出現合理波動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出現變動)及本集團權益對波動的敏感性。

	美元匯率 增加/ (減少) %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b>5</b>	<b>(27,833)</b>	—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b>(5)</b>	<b>27,833</b>	—
二零零九年			
倘港元兌美元轉弱	5	(18,277)	—
倘港元兌美元轉強	(5)	18,277	—

\* 不包括保留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於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乃來自訂約方違約時所產生之信貸風險。該等風險最高相當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專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核及進行其他監察程序，藉此確保能跟進有關逾期債務之追討事宜。此外，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各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充份之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為輕微。本集團只會與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希望以信貸交易之客戶須進行信貸認可程序。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賬款結餘，而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呆壞賬風險。

由於本集團只會與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抵押品要求。集中信貸風險由交易方按地區及行業領域劃分管理。於報告期末，由於應收本集團中國分部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30%(二零零九年：39%)及85%(二零零九年：90%)，故本集團面對若干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產生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中披露。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用週期性流動資金工具監控流動資金短缺之風險。此工具監控其金融工具與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賬款)之到期日以及來自業務現金流量之預測。

本集團之目標為通過運用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貸款在集資之持續性和靈活兩者之間取得平衡。此外，銀行融資已用作風險備用。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已訂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金融負債到期日的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總計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118,563	474,252	592,815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2,155,090	—	2,155,090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947,419	—	947,419
	<b>3,221,072</b>	<b>474,252</b>	<b>3,695,324</b>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總計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至五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90,835	348,342	439,177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776,021	—	1,776,021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711,904	—	711,904
	2,578,760	348,342	2,927,10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資本管理目標為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按持續經營業務之原則營運及維持健康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環境之變更作出調整。為著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並未受任何外來資本規定所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並無改變。

本集團以負債比率監控資本，即計息銀行借貸除以資產總值。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b>592,815</b>	439,177
資產總值	<b>7,262,426</b>	5,725,107
總資產負債比率	<b>8.2%</b>	7.7%

## 39.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建議透過撥充本公司之股份溢價為資本，從而增加本公司股本，據此，本公司將以每持有10股普通股獲發1股紅股為基準向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紅股。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合共1,323,051,235股股份計算，本公司將發行132,305,123股紅股。於紅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本將由132,305,000港元增至145,536,000港元。為數13,231,000港元將會從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

紅股發行及增加本公司股本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40. 比較金額

本年內，若干比較金額已予調整，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且已因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重列／重新分類(如適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業績</b>					
收益	<b>5,191,358</b>	4,439,991	2,525,895	1,768,418	1,550,441
銷售成本	<b>(3,251,658)</b>	(2,758,068)	(1,579,861)	(1,087,161)	(963,901)
毛利	<b>1,939,700</b>	1,681,923	946,034	681,257	586,5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b>44,499</b>	38,807	19,083	23,766	11,799
研發成本	<b>(210,912)</b>	(167,024)	(132,253)	(91,087)	(76,267)
銷售及分銷成本	<b>(265,622)</b>	(234,153)	(185,811)	(134,953)	(107,472)
行政開支	<b>(627,514)</b>	(544,051)	(370,112)	(271,712)	(243,942)
其他開支	<b>(2,631)</b>	(10,171)	(3,554)	(1,534)	(6,954)
融資成本	<b>(20,790)</b>	(12,722)	(13,405)	(7,973)	(15,918)
除稅前溢利	<b>856,730</b>	752,609	259,982	197,764	147,786
所得稅開支	<b>(119,540)</b>	(142,291)	(27,493)	(7,193)	(16,561)
年度溢利	<b>737,190</b>	610,318	232,489	190,571	131,225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b>724,326</b>	564,500	227,512	191,619	131,140
非控股權益	<b>12,864</b>	45,818	4,977	(1,048)	85



## 五年財務概要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7,262,426</b>	5,725,107	3,452,397	2,759,342	2,416,552
負債總額	<b>(3,953,401)</b>	(3,131,992)	(1,463,390)	(1,054,392)	(1,009,693)
非控股權益	<b>(69,501)</b>	(56,773)	(14,468)	(6,694)	(7,742)
	<b>3,239,524</b>	2,536,342	1,974,539	1,698,256	1,399,117



# Comba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611 East Wing, No.8 Science Park We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Tai Po,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636 6861  
傳真 Fax : +852 2637 0966  
網址 Website : [www.comba-telecom.com](http://www.comba-telecom.com)